

國立宜蘭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9 年 6 月 14 日中午 1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5 樓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喻教務長新

記錄：魏淑滿

出席者：駱錫能學務長、林瑞裕館長(王秀娟組長代)、盧永華主任、韓錦鈴院長(胡毓忠秘書代)、林榮信院長、張智欽院長、趙涵捷院長(吳秀如助理代)、陳偉銘主任、林學宜主任、趙紹錚主任(林晏汝助教代)、蔡國忠主任、蔡宏斌主任、陳懷恩所長、游竹主任、邱建文主任、吳德豐主任(吳秀如助理代)、林佳靜所長、馮臨惠主任、陳裕文主任、吳剛智主任(周立強老師代)、卓志隆主任、石正中主任、林豐政所長(郭佑俐助教代)、梁耀南主任(張慧老師代)、溫育芳主任、高美玉主任(楊蓮蓮老師代)、李欣運老師(工學院教師代表)、周賢興老師(電資院教師代表)、鄭天爵老師(人管院教師代表)、吳寂絹組長、楊屹沛組長、蔡志忍組長、陳威戎組長

請 假：吳振財主任、何武璋所長、張章堂主任、盧瑞容主任、林亞立老師(生資院教師代表)、陳冠如同學(學生代表)、林建州同學(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彭仙皓同學(進修部聯誼會會長)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略)

參、業務報告—

單位／

課務組

- 一、依據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核計辦法第五條規定：「指導大學部及四技部學生專題研究及專題製作之課程，每位專任教師指導一組（4-8 人）以每三小時折算為 1 小時授課鐘點計算，兼任教師部分則不列入授課鐘點計算。每位教師每學期以折算 4 小時授課鐘點為上限（含日間部及進修部）。」現行專題製作（專題研究）組別數計算方式如下：4 至 8 人為一組；8 人以上未滿 12 人，仍視為一組；12 人以上，二組（依此類推）。
- 二、本學期「導師輔導選課」現正實施中，請日間學制大學部一至三年級導師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學生選課輔導及選課輔導系統之選課設定。導師輔導選課方式可自由選擇，但為維護學生選課權益，請導師務必於選課輔導系統進行選課設定，以利選課之進行。
- 三、各學系（所）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課作業，已自 6 月 8 日起分送排定之課表予各學系（所、中心）等教學單位確認。
- 四、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表，將於本學期第 18 週公告，並發送各教學單位。
- 五、本學期課程委員會業於 6 月 4 日召開完畢，本次會議審查各學系（所）99 學年度入學學生課程學分標準及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並檢討各學系（所）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以及審議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課程，

各議案將再提送教務會議審查確認。

六、本學期學生申請課程停修業於第 12 週辦理完畢，共計 1,003 名學生。教師可於 5 月 19 日起自本校網頁「教職員工資訊系統」下載『停修名冊』核對確認。

七、99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事宜，請各院系所協助宣導，並輔導學生選課：

(一)網路初選：99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 時至 8 月 31 日下午 4 時，上網先後不影響選課結果。

(二)網路加退選：99 年 9 月 11 日(星期六)中午 12：30 至 9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4：00；限修人數之科目若尚有剩餘名額，一律依上網先後順序選取至額滿為止，即採先選先上方式。

八、98 學年度暑修，目前開課數計 29 門、選課人次計 935 人次；若有需要新加開暑修課程者，請各系(中心)於 7 月 2 日前完成「暑修加開新課程」申請。

註冊組

一、本校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學制學生人數，截至 99 年 5 月 17 日為止(上課達三分之二)之統計結果如下：博士班 2 人、碩士班 482 人、大學 3840 人(含延修生)，合計 4324 人。

二、有關本校日間學制 99 學年度招生工作，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一)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作業：將於 6 月 14 日放榜，6 月 28 日辦理正取生報到。

(二)大學甄選入學招生作業：大學甄選入學招生作業：統一分發結果已於 5 月 10 日公告，13 學系班合計 421 名招生名額(含外加名額 20 名)，分發人數為 297 名(含外加名額 13 名)，放棄入學資格者共計 14 名，確定入學人數合計 283 名(含外加名額 13 名)，約佔招生名額 67%，詳如下表所示：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招生名額	分發人數	放棄入學人數	確定入學人數	招生名額	分發人數	放棄入學人數	確定入學人數
150011	外國語文學系	10	0	0	0	0	0	0	0
150021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15	15	0	15	0	0	0	0
150022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15	14	1	13	0	0	0	0
150031	土木工程學系	26	26	0	26	0	0	0	0
150032	土木工程學系	25	11	2	9	5	3	0	3
150041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30	30	1	29	0	0	0	0
150042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0	11	1	10	2	0	0	0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招生名額	分發人數	放棄入學人數	確定入學人數	招生名額	分發人數	放棄入學人數	確定入學人數
150051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20	20	0	20	0	0	0	0
150052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20	7	1	6	0	0	0	0
150061	環境工程學系	10	10	0	10	0	0	0	0
150062	環境工程學系	11	5	1	4	0	0	0	0
150071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	10	0	10	0	0	0	0
150072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	3	0	3	1	0	0	0
150081	食品科學系	15	15	0	15	1	0	0	0
150082	食品科學系	22	17	2	15	4	4	0	4
150091	動物科技學系	18	18	0	18	0	0	0	0
150092	動物科技學系	18	9	0	9	2	1	0	1
150102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20	10	0	10	3	3	0	3
150111	電機工程學系	8	8	1	7	0	0	0	0
150112	電機工程學系	25	20	0	20	2	2	0	2
150121	電子工程學系	8	7	1	6	0	0	0	0
150122	電子工程學系	25	8	3	5	0	0	0	0
150131	電資學院學士班	8	6	0	6	0	0	0	0
150132	電資學院學士班	12	4	0	4	0	0	0	0
-國立宜蘭大學小計-		401	284	14	270	20	13	0	13

三、本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為7月1日(星期四)，為避免影響學生參加國家考試、證照檢定、轉學考…等權益，請老師務必配合如期繳交學生學期成績。

四、本校98學年第2學期可畢業學生(含延修生)領取學位證書及獎狀方式及時間如下，敬請多加宣導。

(一)第1梯次(14週)可畢業者，請於6月12日(星期六)畢業典禮當天憑學生證向各學系主任領取學位證書(未能於畢業典禮當天領取者，請於6月14日下午上班時間，憑學生證向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

(二)第2梯次(18週)可畢業者，請於7月12日(星期一)起於上班時間憑學生證至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

(三)第3梯次(暑修後)可畢業者，請於9月3日(星期五)起於上班時間憑學生證至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

※學位證書原則上採到校領取方式，若因故欲先行離校，希望學校於證書核

發日後代為寄送畢業證書者，請於課程結束之考試週備妥相關資料洽註冊組辦理。一般畢業學生請依畢業梯次領取證書，無需辦理離校手續，惟未按規定時間完成歸還（賠償）向學校有關單位借用之物品之同學，需先至註冊組索取離校手續核銷證明單，辦妥離校手續後始得領取證書。

- 五、本學期提出碩士學位考試之研究生共計 169 名，考試委員聘函已全數發送完畢。
- 六、本組自 6 月 15 日至 21 日受理日間部學士班學生申請 99 學年度轉系報名作業，6 月 22 日本組彙整學生轉系申請表及報名資料後，送各系進行審查作業；各系審查標準如訂有甄試規定者，請各系於 6 月 28 日至 30 日期間擇一時間自行辦理甄試並通知學生應試，本組將於 7 月 21 日公告轉系錄取名單，同時寄發錄取結果通知書。
- 七、本校自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全面實施預警制度，授課教師可透過上傳期中成績後輸入預警分數，或逕至預警系統勾選預警項目等方式進行設定，目前專兼任教師實施預警情形一覽表如下：

99.5.24 教務處註冊組製

學系	執行預警專任教師人數	9802 已開課之專任教師人數	專任教師執行率	執行預警兼任教師人數	9802 已開課之兼任教師人數	兼任教師執行率
人文暨科學教育中心	8	34	23.53%	5	38	13.16%
語言中心	5	6	83.33%	7	10	70.00%
外國語文學系	9	9	100.00%	0	0	0.00%
應用經濟學系	6	10	60.00%	1	2	50.00%
土木工程學系	8	15	53.33%	1	6	16.67%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11	15	73.33%	0	3	0.0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10	15	66.67%	0	0	0.00%
環境工程學系	5	10	50.00%	0	3	0.00%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6	9	66.67%	0	1	0.00%
食品科學系	4	17	23.53%	0	4	0.00%
動物科技學系	2	12	16.67%	1	3	33.33%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4	9	44.44%	0	1	0.00%
園藝學系	4	10	40.00%	0	3	0.00%
電機工程學系	12	15	80.00%	0	2	0.00%
電子工程學系	14	17	82.35%	0	0	0.00%
合計	108	203	53.20%	15	76	19.74%

教學資源中心

- 一、教學卓越計畫校內外委員考評會議，已於 99 年 6 月 11 日辦理，會議邀請 5

- 位校外委員、10 位校內委員及各計畫執行單位出席，除了展現教學卓越計畫期中成果以外，並依據委員建議事項提供後續計畫執行之參考。
- 二、99 年度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書已於 5 月 20 日報部，本校提報參與跨校資源項目為：教師成長團體、教學工作坊及講座、夏季學院共通課程等。北二區教學資源中心為改善各校通識教育課程不足之情形，且為創造學生暑期持續、彈性、自主、深度與精緻學習之機會，辦理「98 學年度夏季學院通識教育課程」，將於 6 月 8 日至 18 日開放選課，敬請轉知同學踴躍參與。
- 三、教務處與語言中心共同辦理 98 學年度「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施測對象為本校修習大一英文之 14 學系共 23 班總計 1106 位學生（含重補修學生），已於 6 月 9 日辦理完成。
- 四、本校將於 7 月 1 至 3 日辦理「99 學年度大學指定科目考試」，惠請各單位配合協助監考及相關試務工作，考試期間請總務處暫停校內工程施工，並請各單位配合交通管制時間、車輛停放及搭乘電梯等事宜。
- 五、98 學年度第二學期傑出教師領航「Mentor 社群經營計畫」業已奉核辦理，執行期程至 99 年 10 月 31 日止，邀請歷屆教學傑出教師帶領近五年內新進教師組織教師社群，邀請傑出教師及新進教師加入，促進教學典範轉移。
- 六、為增進教學經驗交流，傳承優良教學經驗，教學資源中心特舉辦 98 學年度教學傑出教師經驗分享座談會，訂 99 年 6 月 15 日假教稿大樓 211 教室舉行，敬請轉知所屬教師。
- 七、「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TA 期末成果發表會」，已於 99 年 6 月 9 日假教稿大樓一樓演講廳舉辦，展現本學期「教學助理制度施行計畫」之成效，並作為未來執行之參考，並藉由教學助理經驗分享與回饋交流，使本校師生更了解計畫執行之過程以提升教學品質。
- 八、教育部「98 學年度大一、大三學生調查」，業於 4 月 28 日通知各學系聯絡人協助問卷工作推動，敬請轉知所屬學生於 6 月底前完成(網址：<https://www.cher.ntnu.edu.tw>)。
- 九、教育部「台灣高等教育師生問卷調查資料庫」，針對本校大一、大三學生進行問卷調查事宜，已於 99 年 5 月 20 日通知各學系聯絡人更新學生常用之電子郵件信箱，並惠請各學系主任協助宣傳與推動調查計畫。
- 十、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應問卷施測，畢業班級已於第 12、13 週施測完畢，非畢業班將於第 16、17 週（6 月 7 日起至 18 日）辦理，請各系所、中心務必將問卷資料袋轉發所屬授課教師於學期課程結束前，分發學生填寫，施測完畢收齊後交由班長或班級幹部繳回教學資源中心（教稿大樓教 204 辦公室），俾利後續讀卡及統計作業。
- 十一、本學期「悅讀一本書開啟新世界」系列講座：「小王子奇幻之旅」、「日本大勉強」、「我在京都遇見大師」、「藝文的異想世界-和你在一起電影賞析」、「I do love news-聯合報閱讀」、「台灣節慶廟廟廟-媽祖遶境與王船祭典」等六場均已辦理完成，全校學生計 180 人次參與。
- 十二、「教師教學歷程檔案資料庫」結合就業輔導組「學生學習歷程」系統、課外活動組「導生互動平台」共同委外建置，業於 5 月 12 日進行招標公告，5 月 24 日完成招標作業。

出版組

一、招生宣傳

(一)大學部招生

1.刊登指考考場專刊

本組將於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99 年 7 月 1 日~7 月 2 日刊登「爽報-指定科目考試考場專刊」全頁式形象廣告。本份刊物全國發行情 28 萬 6 仟份，免費提供索取。專刊內容包含各科重點整理及指考相關資訊，預計本刊物將吸引廣大考生及家長索取，本次於「爽報一指考考場專刊」刊登全頁式形象廣告案，將有助於增加本校曝光率並提升知名度。

2.轉學考招生資訊

本組已於 5 月中旬寄發「轉學考招生資訊」至全國各大專院校及各大升學補習班，提供學生參考！

(二)外國學生及僑生招生

1.2010 年馬來西亞台灣高等教育展

本校預定於 99 年 7 月 14 日至 22 日，赴馬來西亞參加「2010 年馬來西亞台灣高等教育展」。本次高等教育展由「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聯合總會」舉辦，於馬來西亞當地華人人口數最多的兩大城市吉隆坡及檳城展出，預計將吸引約一萬名師生前來參觀。本校由註冊組吳寂絹組長及出版組徐曉帆小姐代表參與，於教育展現場為馬來西亞學生解說本校課程特色、申請方式以及各類獎助學金，期盼藉此次參展活動，增加本校在海外的知名度，並吸引當地學生至本校就讀。

二、簡章販售

(一)本校「99 學年度轉學招生簡章」發售時間為 99 年 5 月 10 日起至 99 年 7 月 12 日止，有意購買者可於發售期間至本校「駐警室」或透過「郵寄函購」方式購買。

(二)99 學年度大學指定科目考試簡章代售作業

「99 學年度大學指定科目考試簡章」發售時間為 99 年 3 月 12 日至 5 月 12 日止。本組已於 99 年 5 月 13 日完成簡章販售結帳作業。

(三)9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

「9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發售時間為 99 年 5 月 14 日至 99 年 7 月 27 日止。此份簡章目前已在本校駐警室辦理代售作業，待簡章販售截止後，本組將依規定辦理簡章代售結帳作業。

肆、提案討論

一、新訂本校「學生學習預警制度實施辦法」(草案)，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1.為提高教學品質，激勵學生用心向學，特訂定本辦法。

2.檢附本校「學生學習預警制度實施辦法」(草案)，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 [附件一](#)。

2.修正第二條第一款：「授課老師於期中考週後二週內……。」原一週修改為二週。

- 3.修正第二條第二款：「待授課老師設定學生預警情形後，再由導師及系主任於線上篩選需要預警之學生，並由系統以 e-mail 發送預警通知予學生……。」刪除再由導師及系主任於線上篩選需要預警之學生，並等字。

二、修訂本校「學則」，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1.本校自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無專科部學生，故刪除第四篇。

2.檢附本校「學則」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二](#)。

三、修訂本校「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1.新增第一條之一為各系所研究生修業規章之法源依據。

2.檢附本校土木工程學系及資訊工程研究所研究生修業規章供參，如附件(略)。

3.檢附本校「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三](#)。

四、外國語文學系修正 96、97、98 學年度入學班級課程學分標準追認案，提請 追認。(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外國語文學系 99.01.06.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及 99.01.20 簽陳奉核在案，並經 99.05.19 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修正後外國語文學系 96、97、98 學年度入學班級課程學分標準表，如附件(略)。

決議：追認通過。如[附件四](#)。

五、99 年度暑期生物技術研習班各課程詳細授課日程，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05.31 生物資源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國立宜蘭大學 99 年度暑期生物技術研習班各課程詳細授課日程表，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五](#)。

六、修訂四技進修部及進修學士班「共同必修課程」與大學日間部「通識核心課程」一致案，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會議紀錄(略)。。

- 2.因應 98 學年度始，大學日間部施行通識核心課程，擬自 99 學年度起實施於四技進修部及進修學士班。
- 3.四技進修部及進修學士班「共同必修課程」業於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修訂課程名稱與大學日間部通識核心課程名稱相同。
- 4.本案影響課程概分三類：
 - (1)新增資訊應用與素養 2 學分，建請各系以專業必修課程抵免。
 - (2)四技進修部（機械系與電子系）體育必修六學期改為四學期，101 學年度排課開始受影響。
 - (3)四技進修部（機械系與電子系）英語聽講實習改成英語聽講，上課時數減少 2 小時，100 學年度排課開始受影響。
- 5.檢附各系專業必修課程抵免資訊應用與素養通識核心課程表，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六](#)。

七、統一訂定本校碩士班論文學分數於學分一覽表內表列方式，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 說明：1.本案經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 2.依據本校學則第五十二條規定，論文學分數由各系所另計，目前除資工所論文學分數為 8 學分，其餘皆為 6 學分。
 - 3.由於各系所學分一覽表訂定方式不一，造成學生成績單登錄方式不同，因此，擬由本委員會統一訂定論文學分數表列方式。
 - 4.檢附碩士班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範例)供參，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七](#)。

八、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乙案，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 說明：1.案經 99.05.19 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99.05.18 生資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99.05.27 工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 2.檢附大學部、碩士班、進修學士班、四技進修部 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表，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八](#)。

- 2.修正大學部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學群必修學分數及電資學院學士班專業選修原 41 學分修改為 36 學分，其他選修原 0 學分修改為 5 學分。合計學分數仍為 136 學分。

九、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所擬追認專業選修課程案，提請 追認。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99.05.18 生物資源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擬追認專業選修課程案如下：

(1)電資學院學士班－「無線射頻辨識技術與認證」課程。(遠距課程)

(2)電機工程學系－「室內配線甲級術科理論與實務」課程。

(3)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林業專題導讀」課程。

(4)生物技術研究所－「細胞訊息傳遞」、「抗發炎活性分析平台與應用」、「血管新生特論」共計三門課程。

決議：追認通過。

十、99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之全校性一般選修(軍訓、體育、語文等)課程，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業經 99.04.20 語言中心 98 學年度第 11 次中心會議、99.05.07 人文暨科學教育中心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99.05.19 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並經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語文、體育、軍訓、其他)課程表，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九](#)。

2.其他選修課程原為資訊實務與認證一、二修正為資訊實務與認證。

3.爾後其他一般選修課程仍請簽准後再列入。

十一、體育課程授課時間乙案，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依據 9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針對體育授課時間提請討論，會議紀錄(略)。

2.系上因排專業課程之需要，希望第三、四節勿排體育課程。

決議：緩議。

十二、修訂 9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一覽表，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05.18 生資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99.05.27 工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 9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一覽表，如附件(略)。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

十三、「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辦法（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05.11 98 學年度第 8 次動物科技學系系務會議、99.05.18 生物資源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及 99.06.04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辦法（草案）」，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十一](#)。

十四、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新開課程，請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本案經 99.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2.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新開課程共計三門課「互動式數位藝術」、「RFID 專題實驗」、「微波工程」課程，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二](#)。

2.修改「RFID 專題實驗」課程名稱，刪除專題二字，修改後為「RFID 實驗」。

十五、議定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取方式，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說明：1.經查詢各校碩專班收費方式，約可分類為「預收制」與「兩階段收取」兩種方式。

2.預收制」為註冊時預收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俟加退選確定選課後再予補繳退費；「兩階段收取」方式則為註冊時只收取學雜費基數，俟加退選確定選課後再依個人修課時數補繳學分費。

3.由於本校碩專班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每學期各班預算編列後，需提經費收支編列審查會議審議通過，由校長核定後始可動支。因此收費方式將涉及各院可動用經費多寡、教師鐘點費編列及資金調度等問題。

4.檢附碩專班收費表(擬預收 6 時數學分費)，如附件(略)。

決議：1.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取方式採預收制，即於學生入學時，除收取學雜費基數外，另預收六時數之學分費。

2.退費方式與時程，採多退少補，補繳時程約第八週；退費時程一般生於第十週至第十一週左右；就貸生於第十四週至十五週左右。

十六、增訂「國立宜蘭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辦法」，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明：1.本案業經 99.06.02 體育室 98 學年度第 6 次室務會議通過，會議紀

錄(略)。

- 2.為培育體育運動人才並提升本校運動風氣與水準，依據大學法第二十四條暨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以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十六條，特訂定本辦法。
- 3.檢附大學法第二十四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19 條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供參，如附件(略)。
- 4.檢附「國立宜蘭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辦法」草案，如附件(略)。

擬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核准，自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辦理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三](#)。
2.修正第九條、第十一條。

十七、應用經濟學系大學部個體經濟學一、二及總體經濟學一、二抵修課程案，提請 核備。(提案單位：應用經濟學系)

- 說明：1.本案業經 99.04.29 應用經濟學系 9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及 99.05.19 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 2.自 99 學年度起個體經濟學及總體經濟學各僅為一學期之課程，並無一及二之分別，個體經濟學一、二及總體經濟學一、二不及格者可承認抵修之課程。
 - 3.個體經濟學一以個體經濟學抵修，個體經濟學二以管理經濟學抵修；總體經濟學一以總體經濟學或公共經濟學抵修；總體經濟學二以貨幣銀行學抵修。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八、應用經濟學系修訂「休閒產業學程修習辦法」，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應用經濟學系)

- 說明：1.本案業經 99.04.29 應用經濟學系 9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及 99.05.19 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 2.檢附「休閒產業學程修習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四](#)。
2.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九條。
3.修正學程名稱，增加「學分」二字，修正後為「休閒產業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4.修正第一條及第八條增加「學分」二字。

十九、請審議「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修習辦法及課程規劃表。(提案單位：電子工程學系)

說明：1.本案業經 99.01.13 電子工程學系 98 學年度第五次系務會議及

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修習辦法及課程規劃表，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五](#)。

2.修正第一條增加「學分」二字。

二十、請討論「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程」課程規劃表新增抵免課程，及「微波工程」和「RFID 專題實驗」課程變更開課單位。(提案單位：資訊工程研究所)

說明：1.本案業經 99.05.14 資訊工程研究所 98 學年度第五次課程委員會及 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修習辦法及課程規劃表，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六](#)。

2.修正學程名稱，增加「學分」二字，修正後為「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3.修正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八條，增加「學分」二字。

4.修正課程規劃表課程名稱原為「RFID 專題實驗」修正為「RFID 實驗」，刪除「專題」二字。

二十一、請討論「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程」課程規劃表與課程修正對照表，「虛擬實境應用」與「互動式數位藝術」課程變更開課單位。(提案單位：資訊工程研究所)

說明：1.本案業經 99.05.14 資訊工程研究所 98 學年度第五次課程委員會及 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修習辦法及課程規劃表，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七](#)。

2.修正學程名稱，增加「學分」二字，修正後為「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3.修正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八條，增加「學分」二字。

二十二、資訊工程研究所開設之數位鑑識課程，列入資通安全學程課程。(提案單位：資訊工程研究所)

說明：1.本案業經 99.05.14 資訊工程研究所 98 學年度第五次課程委員會及 99.05.20 電機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資通安全學程」課程規劃表及修習辦法全文，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八](#)。

2.修正學程名稱，增加「學分」二字，修正後為「資通安全學分學

程修習辦法」。

3.修正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八條，增加「學分」二字。

二十三、軍訓選修課程學分數納入畢業學分案，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1.各校軍訓選修課程多不計入畢業學分，或至多採計 2 學分，建議本校軍訓課程計入畢業學分至多 2 學分。

2.檢附各校軍訓課程計入畢業學分調查結果供參，如附件(略)。

決議：1.照案通過。

2.為提醒選修軍訓課程之同學有關學分數之採計，請於學分一覽表加註「軍訓選修課程最多採計 2 學分」等文字。

伍、臨時動議

一、本校「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學期成績更正案」，請 追認。(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一、教師申請更正學生成績案，表列如下：

班級	姓名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原來成績	更正後成績
大學機械三甲	施威志	轉子動態分析應用實務	蔡國忠	50	72
大學機械四甲	曹時嘉	轉子動態分析應用實務	蔡國忠	62	65
大學機械三甲	戴菁儀	轉子動態分析應用實務	蔡國忠	65	78
大學機械四乙	曹秋琳	轉子動態分析應用實務	蔡國忠	77	83

二、檢附教師更正學生成績申請表及相關資料，如附件(略)。

決議：追認通過。

二、本校進修推廣部「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學期成績更正案」，請 追認。(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說明：1.教師申請更正學生成績案，表列如下：

開課班級	姓名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原來成績	更正後成績
2 四技進修部 機械四	李峰昌	有限元素法 導論	蔡國忠	50	72
四技進修部 機械四	黃柏綜	有限元素法 導論	蔡國忠	61	85

2.檢附教師更正學生成績申請表及相關資料，如附件(略)。

決議：追認通過。

三、修正本校動物飼養管理學程修習辦法，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動物科技系)

說明：1.本案業經 99.04.13 動物科技學系 9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及 99.05.18 生物資源學院第 9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會議紀錄(略)。

2.檢附動物飼養管理學程修習辦法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略)。

決議：1.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十九](#)。

2.修正學程名稱，增加「學分」二字，修正後為「動物飼養管理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3.修正第一條及第五條增加「學分」二字。

陸、散會(下午 15：10)

國立宜蘭大學學生學習預警制度實施辦法

99 年 6 月 1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 一 條 本校為提高教學品質，激勵學生用心向學，特訂定學生學習預警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 二 條 本辦法實施流程如下：
- 一、授課老師於期中考週後二週內，透過以下兩種方式進行預警系統之設定：
 - （一）期中考成績上傳後設定預警分數之下限，系統將自動帶入預警項目。
 - （二）於預警系統登錄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名單。
 - 二、待授課老師設定學生預警情形後，由系統以 email 發送預警通知予學生，學生亦可自行至學生資訊系統查看被預警情形。
- 第 三 條 對於學習成效低落之學生，請各系所導師或主管予以關心瞭解，相關輔導措施及辦法另訂之。
- 第 四 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之。
- 第 五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提案二】](#)

國立宜蘭大學學則

92 年 4 月 25 日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教務會議通過
 教育部 92 年 7 月 18 日台高（二）字第 0920107785 號函部份條文備查
 92 年 9 月 2 日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2 年 10 月 3 日台高（二）字第 0920145993 號函部份條文備查
 92 年 10 月 17 日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2 年 11 月 7 日台高（二）字第 0920162563 號函備查
 93 年 4 月 16 日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 年 6 月 12 日第二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3 年 7 月 23 日台高（二）字第 0930095074 號函備查
 95 年 6 月 16 日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5 年 6 月 23 日第七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5 年 9 月 13 日台高（二）字第 0950134875 號函備查
 96 年 6 月 28 日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6 月 29 日第十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6 年 8 月 8 日台高（二）字第 0960112583 號函備查
 96 年 11 月 16 日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11 月 22 日第十一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6 年 12 月 17 日台高（二）字第 0960190792 號函備查
 97 年 4 月 25 日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 年 6 月 4 日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 年 6 月 20 日第十二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7 年 7 月 23 日台高（二）字第 0970144392 號函備查
 97 年 11 月 24 日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04 月 09 日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06 月 12 日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6 月 26 日第十四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8 年 7 月 28 日台高（二）字第 0980127530 號函備查
 98 年 10 月 16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2 月 24 日第十六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6 月 1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篇 總則

第一條 本學則依據「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及相關規定訂定之，據以處理學生學籍及有關事宜。

第二篇 學士班學生

第一章 入學

第二條 本校學士班設大學、進修學士班、四技進修部等三種，其經本校入學考試錄取者，得入本校修讀學士學位。

一、大學：招收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或同等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者，入學第一學年編級為一年級。

二、四技：招收公立或已立案之高級職業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者，入學第一學年編級為一年級。

前項各款同等學力之標準，悉依教育部規定及招生簡章辦理之。

第三條 在大學修滿一學年（含）以上肄業，或大學畢業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或專科學校、專修科畢業，或具專科畢業同等學力，或空中大學全修生修滿規定學分肄業，經公開招生錄取者，得轉入本校學士班相當年級就讀。

- 第 四 條 本校入學考試及轉學考試，須訂定公開招生辦法，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其招生簡章另定之。
- 第 五 條 外國學生得依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辦法」之規定申請入學本校，其辦法另定之，經教務會議審議後並報部核定。
- 第五條之一 本校與國外大學校院學生得依本校「與國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之規定修讀雙聯學制，其辦法另定之，經教務會議審議並報部備查。
- 第 六 條 凡經錄取之新生及轉學生應於規定日期到校辦理入學手續；逾期未辦理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 第 七 條 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註冊開始前，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一、因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者。
 - 二、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以上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
 - 三、因服兵役持有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者。
 - 四、僑生及外籍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入學者。
 - 五、因懷孕或生產並持有證明者。
 - 六、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於當學期註冊入學者。
- 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得視需要延長），惟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延長保留期限：
- 一、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需申請延長保留期限者，得視需要延長一年。
 - 二、保留期間應徵服役者，得檢具在營服役證明，申請延長保留期限，俟保留期滿，檢具退伍證明辦理入學。
- 轉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第 八 條 新生或轉學生假借、冒用、偽造、變造學歷（力）證明文件入學者或入學考試舞弊行為，經學校查證屬實者，應開除學籍。開除學籍者，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如在本校畢業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學生學籍資料應永久保存，並詳細登載其學號、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戶籍地址、身分證統一編號、入學年月、休學、復學、通信地址等資料。
- 第 九 條 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所登記之學生姓名、出生年月日，一律以身分證所載者為準，入學資格證件所載與身分證所載不符者，應即更正。
- 第九條之一 本校學生經核准得同時在國內外大學修讀學位，學士班新生及轉學新生不得申請雙重學籍。
- 本校學生申請具雙重學籍，應填寫申請書，經系所主管同意後，送教務處備查。
- 雙重學籍學生於他校所修習之各科目學分與成績不得計入本校成績與畢業學分。若有學位論文者，兩校之論文應有所不同。
- 第 二 章 繳費、註冊、選課

- 第十條 學生於每學期註冊時，應依規定繳納各項費用。收費標準於每學期註冊前公布之。
- 第十一條 學生應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繳交學雜費，除已辦理休學、應退學或已符合畢業資格者外，繳交學雜費即視同完成註冊。逾期未繳費者，除已先請准延緩註冊或休學者外，新生取消入學資格，舊生即令退學。
學生因故無法依規定期限繳費、註冊者，得向教務處申請延緩註冊，至多以兩星期為原則。
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若有依規定應向學校繳納之學雜學分費等相關各費尚未繳清者，若為休（退）學之學生，其離校時須繳清應繳費用，始發予休學（修業）證明書；若為應屆畢業生，則暫不發予學位證書。
- 第十二條 學生選課須依照學生選課辦法辦理，學生選課辦法另定之。
- 第十三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十二學分，不得多於廿八學分；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
進修學士班、四年制進修部，每學期修習最高學分數，悉依日間部規定辦理，惟最低不得少於九學分。
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得僅修習應補修或重修之課程。若缺修學分係第二學期課程者，第一學期得辦理休學，免予註冊，註冊者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
學生若因情況特殊，經系主任核可者，得於當學期超修或減修學分，超修至多以增加四學分為限，減修至多以減少六學分為限。
- 第十四條 學生加退選科目應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辦理。學生未按規定辦理加、退選手續，其自行加選科目，成績、學分概不承認，其自行退選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學生於加退選課程截止後因特殊情形，致當學期無法繼續修習部份課程，得依本校「學生申請停修課程辦法」之規定，申請停修一門科目。
- 第十五條 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衝突之科目，否則如經發覺，衝堂各科目概予註銷。
- 第十六條 凡重讀已修習及格或已核准抵免名稱、學分數相同之科目者，其後修名稱、學分數相同之科目，應予註銷。但各學系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第十七條 本校得視需要利用暑期開授課程，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 第十八條 學生校際選課者，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 第三章 修業年限、學分、成績
- 第十九條 本校採學年學分制，大學修業年限四年，所修學分總數至少須滿一百二十八個學分；二技修業年限二年，所修學分總數至少須滿七十二個學分。

進修學士班、四技進修部其修業年限得比日間部相同系組增加一年。

學生在修業年限內未能修足各學系、輔系規定學分者，得延長修業年限，至多得延長二學年，如修讀雙主修者，至多得再延長一學年。身心障礙學生因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得延長修業年限，至多得延長四學年。

學生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之需要，得延長修業年限，至多得延長四學年。

第二十條 學生入學本校前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入學本校後經核准出國進修或修習其他教學單位課程，得否申請抵免或提高編級，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第二十一條 各科目學分之計算，原則以每週授課一小時滿一學期者為一學分，而實習與實驗以每週授課二至三小時滿一學期者為一學分。

第二十二條 學生成績分學業和操行兩種，並採百分記分法核計。百分記分法以一百分為滿分，以六十分為及格，不及格科目不給學分。

第二十三條 學生學業成績考查，分下列三種：平時考查、期中考試和期末考試。

第二十四條 各科目學期成績由授課教師根據平時考查、期中考試成績及期末考試成績計算，填入成績登錄表，於本校行事曆所定之送交成績截止日前繳交成績，並永久保存。

學生應於每學期期末考試完畢十日起，上網查詢各科學期成績，對於學期成績有疑義時，得由學生逕洽授課教師查詢。

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之各項事宜，應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第二十五條 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如屬教師之失誤致有登記遺漏或核算錯誤，得由任課教師以書面說明理由，向註冊組提出，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送交註冊組更改成績。

第二十六條 學生如因重病住院或不可抗拒事故，未能參加期中考試或期末考試，經辦妥請假手續者，准予補考。補考應於考試結束後兩週內辦理。若因重大事故，致無法參加補考者，得檢具證明，經系主任、院長及教務處核准後，未參加期末考試之學期，可以休學論處，惟其休學累計學期數仍應符合本學則相關規定。

學生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而核准之事（病）、產假，致缺課時數逾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該科目成績得視需要與科目性質予以補考或以其他補救措施彈性處理，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第二十七條 學生於考試時，若有舞弊行為，一經查出，除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並視情節輕重，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給予適當之處分。

第二十八條 學生學業平均成績與畢業成績之計算方法如下：

- 一、以科目之學分數乘以該科目所得之成績為積分。
- 二、學期所修各科目學分數之總和為學期學分總數。
- 三、學期所修各科目積分之總和為學期積分總數。

- 四、以學期積分總數除以學期學分總數，為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 五、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計算，包括不及格科目在內，但不含暑修學分及成績。
- 六、各學期積分總數之和除以各學期學分總數之和為畢業成績。

第 四 章 請假、曠課、扣分

- 第二十九條 學生因故未能上課者，須依規定辦理請假；期中考試及期末考試因故未能到考者，須向教務處請考試假。請假規則另定之。
- 第 三十 條 未經准假而未到課者為曠課。學生出國期間之學業及學籍處理依「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要點」辦理，其要點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 第三十一條 學生因請假（公假或因懷孕、生產、哺育幼兒而核准之事（病）、產假除外）或曠課致某一科目缺課時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科學期成績以零分計。
- 第三十二條 學生曠缺課、操行成績設有預警制度，其辦法另定之。

第 五 章 輔系、雙主修、轉系

- 第三十三條 各系學生得依本校「學生選修輔系辦法」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同學制其他學系為輔系，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 第三十四條 各系學生得依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同學制其他學系為雙主修，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 第三十五條 各系學生符合轉系審查標準者，得於教務處公布時間內依本校「學生轉系辦法」提出申請，其辦法另定之，並報部備查。
- 第三十五條之一 各系學生得依本校「學程設置準則」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學程，其辦法另定之。

第 六 章 休學、復學、退學

- 第三十六條 學生因故申請休學，須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至遲得於期末考試開始前向教務處申請，經教務長核准後，向註冊組辦理離校手續，請領休學證明書。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須於完成註冊手續後，始得申請休學。學生申請休學、得由學校核准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休學累計以二年為原則，期滿因重病或特殊原因等無法及時復學者，得專案申請，再予延長一學年。
- 第三十七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令休學，並向註冊組申請辦理離校手續，請領休學證明書。
 - 一、一學期中請假達三分之一者（公假或因懷孕、生產、哺育幼兒而核准之事（病）、產假除外）。
 - 二、患有法定傳染病，經公立醫院證明在短期內難以痊癒或有礙公

共衛生者。

三、經本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決議必須辦理休學者。

四、已註冊學生於加退選截止日仍未依規定辦理選課或所選學分數低於本學則規定者。

第三十八條 學生於休學期間應徵服役，須檢具徵集令影印本，申請延長休學期限，服役期間不計入休學年限內，俟服役期滿，檢具退伍令申請復學。

學生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得檢具相關證明申請休學，其休學期間不列入休學年限。休學期滿，應檢附子女出生證明或相關證明文件申請復學。

第三十九條 休學學生應於休學期滿前辦理復學手續，經核准後，應入原肄業系（組）相銜接之年級或學期肄業。學生於學期中途休學者，復學後，應入原休學之年級或學期肄業。該休學學期內已有之成績概不計算，休學期間亦不納入修業年限。

第四十條 在系科（組）變更或停辦過渡期間，學生之課業重修、補修及復學生學籍等問題，得依「系科（組）變更或停辦過渡期間學生重修、補修、休學、復學及學籍處理要點」辦理，其要點另定之。

第四十一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一、入學或轉學資格經審查不合者。

二、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三、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學期或累計三學期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僑生、外國學生、蒙藏生、原住民籍學生及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學期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但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含）內者不在此限。

身心障礙學生不適用因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

四、修業期限屆滿，經依規定延長年限仍未修足所屬學系規定應修之科目及學分者。

五、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六、違反校規情節重大，經學生事務會議決議退學者。

七、無前列各款事由而自請退學者。

第四十二條 學生因故自請退學，須經家長或監護人之同意（研究生除外），方得辦理退學。

第四十三條 自請退學及勒令退學學生，應向教務處辦理退學離校手續，如在校肄業滿一學期具有成績者，得向學校申請發給修業證明書。但入學或轉學資格經審查不合而退學者或經開除學籍者，不發給有關修業證明文件。

第四十四條 休退學學生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辦理。

第四十五條 依規定應予退學或開除學籍學生，得依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之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訴，在結果未確定前，學生得繼續在校肄業；

但申訴結果維持原處分時，自申訴提出至申訴結果確定期間之修習成績不予採認；經校內申訴後獲准復學者，若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其復學前之離校期間，得補辦休學。

前項之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其辦法另定之，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第 七 章 畢業、學位

第四十六條 學生修業期滿，修滿應修之科目及學分成績及格，各學期操行成績及格，且通過「英文能力」、「體適能能力」及「多元學習能力」基本要求，並符合各系自訂之畢業條件者，應予畢業，依有關規定審核後，授予學士學位。

前項「英文能力」、「體適能能力」及「多元學習能力」基本要求，以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為實施對象，其辦法另定之。

第四十七條 學生修業期間，合於下列標準者，得向教務處申請，經就讀學系系主任、所屬學院院長同意及教務長核准，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 一、必修科目與學分全部修畢，並符合各系自訂之畢業條件者。
- 二、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或各學期名次在該系（組）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 三、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在八十分以上。
- 四、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另需通過「英文能力」、「體適能能力」及「多元學習能力」基本要求。

第 三 篇 碩、博士班學生

第 一 章 入學

第四十八條 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碩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經本校碩、博士班甄試或考試入學錄取，得入本校修讀碩、博士學位。

第四十八條之一 本校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及修讀碩士學位研究生，合於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得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其作業規定另訂之。

第 二 章 選課

第四十九條 研究生每學期所修習學分數，由各系、所核定之。

第 五 十 條 碩士班研究生之論文指導教授以具學位授予法擔任學位考試委員資格之本校專任或合聘助理教授以上擔任為原則，必要時經系所主管同意，得以兼任助理教授以上擔任。

博士班研究生之論文指導教授以具學位授予法擔任學位考試委員資格之本校專任或合聘副教授以上擔任為原則，必要時經系所主管同意，得以兼任副教授以上擔任。

第 三 章 修業年限、學分、成績、退學

第五十一條 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一年至四年；博士班修業年限為二年至七年。但以在職進修身分錄取之研究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酌予延長其修業期限，最高以二年為限。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自轉入博士班起，其修業期限依照前項規定辦理。

第五十二條 碩士班研究生至少須修滿二十四學分；博士班研究生至少須修滿十八學分；逕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至少須修滿三十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

前項論文學分數另計；各系、所得視需要提高學分數，或訂定必修科目與學分。

第五十三條 研究生各科學業成績、操行成績核計比照學士班規定，其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修科目應令重修。

研究生修習大學部開設之課程，其成績計入當學期及畢業總平均內，成績及格者給予學分，惟是否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內，由各系所自行決定。

第五十四條 研究生學位考試，依本校「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第五十五條 研究生之抵免學分，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並經教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第五十六條 研究生之學業平均成績與學位考試成績之平均，為其畢業成績。

第五十七條 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一、入學資格經審查不合者。

二、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三、訂有資格考之碩士班，其碩士學位候選人未依該所之規定通過資格考者。

四、博士班學生未依所屬系所規定之期限內完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者或博士學位候選人之資格考核不合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合格者。

五、學位考試不及格，不合重考規定或合於重考規定，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

六、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足應修之科目及學分或未通過學位考試者。

七、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八、違反校規情節重大，經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決議退學者。

九、所著論文、創作、展演或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

十、無前列各款事由而自請退學者。

第 四 章 轉系（所）

第五十八條 研究生因特殊情形，經轉出轉入系所主管及教務長同意，始得轉系所。轉系所應於第二學年開始前申請，並以一次為限。

第 五 章 畢業、學位

第五十九條 研究生合於下列規定者，准予畢業，並由本校發給學位證書：

一、在規定年限內修滿規定科目與學分，並符合各系所自訂之畢業條件。

二、通過本校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

三、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及格。

逕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但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其博士學位論文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決定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授予碩士學位。

第 六十 條 研究生學位證書授予日期，第一學期為一月，第二學期為六月，惟若已修畢規定科目與學分，於參加學位考試或繳交論文之學期未修習畢業論文以外之科目學分者，得以其辦妥離校手續之月份授予學位證書。

第 六 章 其他

第六十一條 本篇無特別規定者，比照學士班相關條文規定辦理。

第 四 篇 （刪除）

第六十二條 （刪除）

第 五 篇 附則

第六十三條 修讀學位學程學生，其學籍管理、轉系、修讀輔系、雙主修等及其他相關事宜，準用本篇有關係所之規定。

第六十四條 本學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其施行細則、有關教育法令及本校有關規定辦理之。

第六十五條 本學則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回提案三](#)】

國立宜蘭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

93 年 11 月 11 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教育部 93 年 12 月 2 日台高（二）字第 0930158673 號函部份條文備查
 94 年 1 月 12 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4 年 2 月 2 日台高（二）字第 0940015436 號函備查
 96 年 11 月 16 日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6 年 12 月 17 日台高（二）字第 0960190792 號函備查
 97 年 11 月 24 日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7 年 12 月 26 日台高（二）字第 0970258254 號函備查
 98 年 11 月 23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9 年 2 月 2 日台高（二）字第 0990012094 號函備查
 99 年 6 月 1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其施行細則暨本校學則訂定之。

第一條之一 本校設有碩、博士班之系所，應依據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其施行細則及本規則之規定，訂定研究生修業規章，經系所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研究生修業規章應包含下列項目：

- 一、入學資格：包含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轉系所規定。
- 二、修業年限：包含一般生及在職生最低及最高修業年限。
- 三、修課規定：包含應修課程、最低應修學分數、抵免學分規定，其中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修學分數、應說明是否包含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前已修習之學分數。
- 四、論文指導規定：包含指導教授之敦請與更換及指導教授之資格。
- 五、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規定。
- 六、學位考試之條件與程序。

第二條 本校研究生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

- 一、碩士班修業逾一學期，博士班修業逾三學期；逕修讀博士學位者，在博士班修業逾三學期。
- 二、修畢各該系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並符合各該系所之其他規定。
- 三、已完成論文初稿。
- 四、博士班研究生應經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及格，碩士班研究生必要時得要求其經資格考核及格。
- 五、前款資格考核之科目與辦法由各系所自行定之。

第三條 學位考試每學期舉行一次，申請及完成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及完成期限：依學校行事曆為準。
- 二、填具申請書，檢齊下列各項文件。

- (一) 歷年成績表一份。
- (二) 論文初稿及論文摘要各一份。
- (三) 指導教授推薦函。

三、經指導教授及所屬系所主管同意後報請學校核備。

第 四 條 學位考試依下列程序進行：

- 一、組織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
- 二、辦理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

第 五 條 組織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碩士班至少一人，博士班至少二人，由校長遴聘之，並由考試委員互推一人為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 二、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碩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一) 曾任教授或副教授者。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前款第三目、第四目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訂定之。
- 三、博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博士學位候選人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一) 曾任教授者。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 (三) 曾任副教授或擔任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五)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前款第三目至第五目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訂定之。

第 六 條 辦理學位考試應秉公正、公平、公開之原則，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核准備案後，應檢具繕印之學位論文與摘要（碩士班研究生五份、博士班研究生九份），送請所屬系所審查符合規定後，由該系所擇期辦理學位考試相關事宜。考試方式，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
-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至少須委員三人出席，博士學位考試至少須委員五人出席，否則不得舉行考試；已考試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若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

者，以不及格論。

四、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五、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令退學。逕修讀博士學位者，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決定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授予碩士學位。

六、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前經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行提出。以外國文撰寫之論文，其摘要仍須以中文撰寫。

第七條 學位考試應於研究生申請之該學期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舉行。

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且其修業年限未屆滿者，應於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

第八條 學位考試舉行後，各系所應於三日內將學位考試成績送教務處登錄。通過學位考試之研究生應於次學期註冊前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論文。逾期未繳交論文者則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九條 本校對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則撤銷其學位，並追繳其已發之學位證書。

第十條 通過學位考試之研究生，須繳交規定冊數之論文正本及完成論文上網建檔，並於規定期間內辦妥離校手續後，發予學位證書。

第十一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回提案四](#)】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6 學年入學學生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6.06.28 訂定 99.01.06 修正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年級	學期	備註
	中 文	英 文						
共同必修課程	國文 一	Chinese I	3	3		1	1	
	英文 一	English I	2	2		1	1	
	藝術鑑賞 一	Art Appreciation I	1	1		1	2	
	國文 二	Chinese II	3	3		1	2	
	英文 二	English II	2	2		1	2	
	藝術鑑賞 二	Art Appreciation II	1	1		1	1	
	歷史與文化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1	2	
	地理與環境	Geography and Environment	2	2		1	2	
	法政與思想	Social Science	2	2		1	1	
	英語聽講	English Practice	2	2		1	1	
	體育 一	Physical Education I	0	0		1	1	
	體育 二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0		1	2	
	體育 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0	0		2	1	
	體育 四	Physical Education IV	0	0		2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專業必修課程	文學作品讀法	Critical Reading of Literature	3	3		1	1	
	西洋文學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I	3	3		1	1	
	英語口語訓練一	English Oral Practice I	2	2		1	1	
	修辭與寫作一	English Rhetoric & Writing I	2	2		1	1	
	英語導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3	3		1	2	
	西洋文學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II	3	3		1	2	
	英語口語訓練二	English Oral Practice II	2	2		1	2	
	修辭與寫作二	English Rhetoric & Writing II	2	2		1	2	
	英語會話一	English Conversation I	2	2		2	1	
	英文寫作一	English Composition I	3	3		2	1	
	語言學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	3	3		2	1	
	第二外國語一 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	3	3		2	1	
	英語會話二	English Conversation II	2	2		2	2	
	英文寫作二	English Composition II	3	3		2	2	
	語言學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I	3	3		2	2	
	第二外國語二 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	3	3		2	2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6 學年入學學生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6.06.28 訂定 99.01.06 修正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年級	學期	備 註
	中 文	英 文						
	筆譯一	Translation I	3	3		3	1	
	第二外國語三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I	3	3		3	1	
	筆譯二	Translation II	3	3		3	2	
	第二外國語四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V	3	3		3	2	
最低畢業學分數	共同必修課程		28	含通識課程 8 學分				
	專業必修課程		54					
	專業選修課程		45	(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應用語言類 15 學分)				
	其他選修課程		9	(含一般選修及逾修前項通識選修及專業選修之學分)				
	合計		136					
說明	1. 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及應用語言類 15 學分)。							
	2. 專業必修之第二外語(日文、法文)，限選擇一種語言修習。修習二種語言者，第二種語言課程之學分數，僅得認列為一般選修學分，不得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3. 共同必修課程中，英文一二、英語聽講需修畢本系開設之課程始得承認學分。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96 學年大學部學生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6.06.28 訂定 96.12.28 修正 99.01.06 修正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備註
		中 文	英 文				
文學類 (分三大類，各類至少選修六學分，共十八學分)	文學史類 (英、美文擇一)	英國文學 一	English Literature I	3	3		二上
		英國文學 二	English Literature II	3	3		二下
		美國文學 一	American Literature I	3	3		三上
		美國文學 二	American Literature II	3	3		三下
	文類	兒童文學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二上
		英美小說選讀	Selected English Novels and Novella	3	3		三上
		西洋戲劇	Western Drama	3	3		三上
		英美散文選讀	Selected English Prose	3	3		三下
		英詩選讀	English Poetry	3	3		三下
		歐洲文學選讀	Selected European Literature	3	3		四上
	文學與其他相關 藝術及理論類	電影與文學	Film and Literature	3	3		三上
		性別與文學	Gender and Literature	3	3		四上
		當代西洋文學理論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Literary Theory	3	3		四上
		西洋情色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Erotic Literature	3	3		四下
		女性文學理論與批評	An Introduction to Feminist Literary Theory and Criticism	3	3		四下
(至少共選修十二學分) 語言學及語言教學類	語言學類 (選修六學分)	語言分析	Language Analysis	3	3		三上
		應用語言學	Applied Linguistics	3	3		三上
		句法結構分析	Syntactic Analysis	3	3		三下
		語意學	Semantics	3	3		四上
		語料庫分析與字典學	Corpus Analysis and Lexicography	3	3		四下
	(選修六學分) 語言教學類	英語教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	3		二上
		第二語言習得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3	3		二上
		英語課程教材與教法	English Curriculum,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3	3		三上
		兒童英語教學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3	3		三下
		英語教學議題	Issues in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and Learning	3	3		三下
		學習心理學與英語教學	Learning Psychology and English Teaching	3	3		四上
		英語教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in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	3		四下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Classroom Activity Design for TESOL	3	3		三下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96 學年大學部學生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6.06.28 訂定 96.12.28 修正 99.01.06 修正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備註
	中 文	英 文				
(選修十五學分) 應用語言類	觀光英語	English for Travel	3	3		一上
	西班牙文 一	Spanish I	2	2		二上
	西班牙文 二	Spanish II	2	2		二下
	職場英語會話 一	English Conversation at Workplace I	3	3		三上
	職場英文寫作	Workplace English Writing	3	3		三上
	職場英語會話 二	English Conversation at Workplace II	3	3		三下
	學術英文寫作	Academic English Writing	3	3		三下
	新聞英語	English for Journalism	3	3		四上
	實用日文 一	Practical Japanese I	3	3		四上
	實用法文 一	Practical French I	3	3		四上
	進階英語聽講	Advanced 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	3	3		四下
	實用日文 二	Practical Japanese II	3	3		四下
	實用法文 二	Practical French II	3	3		四下
	媒體英文	Media in English	3	3		一下
	商業英文 一	Business English I	3	3		四上
	國際商務溝通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mmunication	2	2		四上
	西班牙文 三	Spanish III	2	2		四上
	西班牙文 四	Spanish IV	2	2		四下
	商業英文 二	Business English II	3	3		三下
	備註	1. 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應用語言類 15 學分)				
2. 原日文組，修習日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法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原法文組，修習法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日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說明：1. 本表所列課程適用於 96 學年入學學生。						
2. 各學年入學學生應修習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依各學年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之規定。						
3. 文學史類課程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4. 西班牙文若開課單位為語言中心，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7 學年入學學生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7.06.04 訂定 99.01.06 修正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年級	學期	備 註
	中 文	英 文						
共同必修課程	國文 一	Chinese I	3	3		1	1	
	英文 一	English I	2	2		1	1	
	藝術鑑賞 一	Art Appreciation I	1	1		1	1	
	國文 二	Chinese II	3	3		1	2	
	英文 二	English II	2	2		1	2	
	藝術鑑賞 二	Art Appreciation II	1	1		1	2	
	歷史與文化	History and Culture	2	2		1	2	
	地理與環境	Geography and Environment	2	2		1	2	
	法政與思想	Social Science	2	2		1	1	
	英語聽講	English Practice	2	2		1	1	
	體育 一	Physical Education I	0	0		1	1	
	體育 二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0		1	2	
	體育 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0	0		2	1	
	體育 四	Physical Education IV	0	0		2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3	1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3	2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4	1	
	通識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2	2		4	2	
專業必修課程	文學作品讀法	Critical Reading of Literature	3	3		1	1	
	西洋文學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 (I)	3	3		1	1	
	英語口語訓練一	English Oral Practice(I)	2	2		1	1	
	文法與寫作一	English Grammar & Writing (I)	2	2		1	1	96 學年以前原課名為「修辭與寫作一」
	英語導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Language	3	3		1	2	
	西洋文學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II)	3	3		1	2	
	英語口語訓練二	English Oral Practice(II)	2	2		1	2	
	文法與寫作二	English Grammar & Writing (II)	2	2		1	2	96 學年以前原課名為「修辭與寫作二」
	英語會話一	English Conversation (I)	2	2		2	1	
	英文寫作一	English Composition(I)	3	3		2	1	
	語言學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	3	3		2	1	
	第二外國語一 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	3	3		2	1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7 學年入學學生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7.06.04 訂定 99.01.06 修正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年級	學期	備 註
	中 文	英 文						
	英語會話二	English Conversation (II)	2	2		2	2	
	英文寫作二	English Composition(II)	3	3		2	2	
	語言學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I)	3	3		2	2	
	第二外國語二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	3	3		2	2	
	筆譯一	Translation(I)	3	3		3	1	
	第二外國語三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I)	3	3		3	1	
	筆譯二	Translation(II)	3	3		3	2	
	第二外國語四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V)	3	3		3	2	
	最低畢業學分數	共同必修課程		28	含通識課程 8 學分			
專業必修課程		54						
專業選修課程		45	(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進階語言課程 15 學分)					
其他選修課程		9	(含一般選修及逾修前項通識選修及專業選修之學分)					
合計		136						
說明	1. 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進階語言課程 15 學分)。							
	2. 專業必修之第二外語(日文、法文)，限選擇一種語言修習。修習二種語言者，第二種語言課程之學分數，僅得認列為一般選修學分，不得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3. 共同必修課程中，英文一二、英語聽講需修畢本系開設之課程始得承認學分。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97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7.06.04 訂定 99.01.06 修正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備註
		中 文	英 文				
文學類 (分三大類，各選修六學分，共十八學分)	文學史類 (英、美文學擇一)	英國文學 (一)	English Literature (I)	3	3	0	
		英國文學 (二)	English Literature (II)	3	3	0	
		美國文學 (一)	American Literature (I)	3	3	0	
		美國文學 (二)	American Literature (II)	3	3	0	
	文類	兒童文學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0	
		英美小說選讀	English Fiction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西洋戲劇	Western Drama	3	3	0	
		英美散文選讀	English Prose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英詩選讀	English Poetry	3	3	0	
		歐洲文學選讀	European Literature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文學與其他相關 藝術及理論類	電影與文學	Film and Literature	3	3	0	
		性別與文學	Gender and Literature	3	3	0	
		當代西洋文學理論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Literary Theory	3	3	0	異動中文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當代西洋文學理論概論」
		西洋情色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Erotic Literature	3	3	0	
		女性文學理論與批評	An Introduction to Feminist Literary Theory and Criticism	3	3	0	
語言學及語言教學類 (至少共選修十二學分)	語言學類 (選修六學分)	語言分析	Language Analysis	3	3	0	
		應用語言學	Applied Linguistics	3	3	0	
		句法結構分析	Syntactic Analysis	3	3	0	
		語意學	Semantics	3	3	0	
		語料庫分析與字典學	Corpus Analysis and Lexicography	3	3	0	
	語言教學類 (選修六學分)	英語教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	3	0	
		第二語言習得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3	3	0	
		英語課程教材與教法	English Curriculum,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3	3	0	
		兒童英語教學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3	3	0	
		教育心理學與英語教學	Learning Psychology and English Teaching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學習心理學與英語教學」
		英語教學專題	Topics in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進階語言課程 (選修十五學分)		觀光英語	English for Tourism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媒體英文	Media English	3	3	0	
		商業英語會話	Business English Conversation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職場英語會話 (一)」
		商業英文寫作	Business English Writing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職場英文寫作」

國立宜蘭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97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7.06.04 訂定 99.01.06 修正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演講	實驗	備註
	中 文	英 文				
	進階商業英語會話	Advanced Business English Conversation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職場英語會話（二）」
	學術英文寫作	Academic English Writing	3	3	0	
	新聞英語	Journalistic English	3	3	0	異動英文課程名稱
	日文（五）	Japanese(V)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實用日文（一）」
	法文（五）	French(V)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實用法文（一）」
	日文（六）	Japanese(VI)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實用日文（二）」
	法文（六）	French(VI)	3	3	0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 原課程名稱「實用法文（二）」
	國際商務溝通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mmunication	3	3	0	異動學分數及時數 原 2 學分 2 小時
	進階商業英文寫作	Advanced Business English Writing	3	3	0	預定三下 新開課程
	會議英語	English for Meetings	3	3	0	預定四下 新開課程
備註	1. 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含文學類 18 學分，語言學類 6 學分，語言教學類 6 學分 及進階語言課程 15 學分)					
	2. 原日文組，修習日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法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原法文組，修習法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日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說明：1. 本表所列課程追溯適用於 97 學年以後入學學生。						
2. 各學年入學學生應修習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依各學年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規定。						
3. 文學史類課程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8 學年入學學生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BFL985

98.05.07 訂定 99.01.06 修正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 註
文學作品讀法	Critical Reading of Literature	3		3	1	1	
西洋文學概論 一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 I	3		3	1	1	
英語口語訓練 一	English Oral Practice I	2		2	1	1	
文法與寫作 一	English Grammar & Writing I	2		2	1	1	
英語導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Language	3		3	1	2	
西洋文學概論 二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II	3		3	1	2	
英語口語訓練 二	English Oral Practice II	2		2	1	2	
文法與寫作 二	English Grammar & Writing II	2		2	1	2	
英語會話 一	English Conversation I	2		2	2	1	
英文寫作 一	English Composition I	3		3	2	1	
語言學概論 一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	3		3	2	1	
第二外國語一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	3		3	2	1	
英語會話 二	English Conversation II	2		2	2	2	
英文寫作 二	English Composition II	3		3	2	2	
語言學概論 二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II	3		3	2	2	
第二外國語二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	3		3	2	2	
筆譯 一	Translation I	3		3	3	1	
第二外國語三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II	3		3	3	1	
筆譯 二	Translation II	3		3	3	2	
第二外國語四日文、法文	Second Foreign Languages IV	3		3	3	2	
通識課程				30	(詳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		
專業必修課程				54	(上表所列全部課程)		
專業選修課程				45	(至少應修學分數)		
其他選修課程				7	(含一般選修學分及逾修前項 通識選修及專業選修之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36			
說 明：	1. 專業選修課程中，A 類(文學類)+B 類(語言學及語言教學類)+C 類(進修語言課程)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						
	2. 畢業前須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同等之國際標準化測驗)，三年級上學期前其成						

國立宜蘭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98 學年入學學生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BFL985

98.05.07 訂定 99.01.06 修正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 註
	績未能通過者，須於三年級下學期前加修一門本系規劃之零學分三小時英文聽力與閱讀課程。						
	3. 專業必修之第二外語(日文、法文)，限選擇一種語言修習。修習二種語言者，第二種語言課程之學分數，僅得認列為一般選修學分，不得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4. 共同必修課程中，英文一二、英語聽講需修畢本系開設之課程始得承認學分。						

註：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98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BFL986

98.05.07 訂定 99.01.06 修正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 註
A 文學類(分三大類，A1+A2+A3，共修十八學分)	A1 文學史類，共選 6 學分(英、美文學擇一)	英國文學 一	English Literature I	3		3			文學史類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英國文學 二	English Literature II	3		3			文學史類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美國文學 一	American Literature I	3		3			文學史類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美國文學 二	American Literature II	3		3			文學史類需修完一二始得承認學分
	A2 文類，共選 6 學分	兒童文學	Children's Literature	3		3			
		短篇小說選讀	Short Stories	3		3			98 年新增
		小說選讀	Fiction	3		3			異動中英文課程名稱原課程名稱「英美小說選讀」
		西洋戲劇	Western Drama	3		3			
		現代戲劇	Modern Drama	3		3			98 年新增
		英詩選讀	English Poetry	3		3			
		英美散文選讀	English Prose	3		3			
		莎士比亞	Shakespeare	3		3			
		聖經與文學	Bible and Literature	3		3			98 年新增
		歐洲文學選讀	European Literature	3		3			
	A3 文學與其他相關藝術及理論類，共選 6 學分	電影與文學	Film and Literature	3		3			
		性別與文學	Gender and Literature	3		3			
		當代西洋文學理論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Literary Theory	3		3			異動中文課程名稱原課程名稱「當代西洋文學理論概論」
		西洋情色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Erotic Literature	3		3			
		全球化與弱勢論述	Globalization & Minority Discourse	3		3			98 年新增
		女性文學理論與批評	An Introduction to Feminist Literary Theory and Criticism	3		3			

國立宜蘭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98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BFL986

98.05.07 訂定 99.01.06 修正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 註
B 語言教學類及語言學類(分二大類， B1+B2 共修十一學分)	B1 語言教學類，共選 6 學分	英語教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英語課程教材與教法」
		第二語言習得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3		3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Classroom Activity Design for TESOL	3		3			
		兒童英語教學	Teaching English to Children	3		3			
		教育心理學與英語教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and English Teaching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學習心理學與英語教學」
		語言教學專題	Topics in Language Teaching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英語教學專題」
	B2 語言學類，共 選6 學分	語言分析	Language Analysis	3		3			
		應用語言學	Applied Linguistics	3		3			
		社會語言學	Sociolinguistics	3		3			
		語意學	Semantics	3		3			
		心理語言學	Psycholinguistics	3		3			98 年新增
		英語語音學	English Phonetics	3		3			98 年新增
(至少選修十五學分) 進階語言課程		日文 五	Japanese V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實用日文(一)」
		法文 五	French V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實用法文(一)」
		日文 六	Japanese VI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實用日文(二)」
		法文 六	French VI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實用法文(二)」
		觀光英語	English for Tourism	3		3			
		媒體英文	Media English	3		3			
		商業英語會話	Business English Conversation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 名稱「職場英語會話(一)」

國立宜蘭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98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BFL986

98.05.07 訂定 99.01.06 修正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 註
	進階英文寫作-商業英文寫作	Advanced English Writing-Business English Writing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名稱「職場英文寫作」及「商業英文寫作」
	進階英文寫作-學術英文寫作	Advanced English Writing-Academic English Writing	3		3			異動中英課程名稱原課程名稱「學術英文寫作」
	英語會話 三	English Conversation III	2		2			
	英語會話 四	English Conversation IV	2		2			
	英文寫作 三	English Composition III	2		2			
	英文寫作 四	English Composition IV	2		2			
	新聞英語	Journalistic English	3		3			
	國際商務溝通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mmunication	3		3			異動學分數及時數原 2 學分 2 小時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	2		2			
	會議英語	English for Meetings	3		3			
備 註	1. 專業選修課程中，A+B+C 類至少應修習 45 學分							
	2. 原日文組，修習日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法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原法文組，修習法文五六，認列專業選修學分，若修習日文五六，僅得認列一般選修學分							
說 明	1. 本表所列課程，適用於本學系大學部各學年入學學生。							
	2. 各學年入學學生應修習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依各學年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之規定。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回提案五](#)】

國立宜蘭大學 99 年度暑期生物技術研習班各課程詳細授課日程表

附件五

補助單位：教育部顧問室 99 年度「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臨床應用領域
教育部顧問室 99 年度「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畜禽產業領域
98 年度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主辦單位：國立宜蘭大學 生技產品研究發展中心/生物技術研究所/動物科技學系/食品科學系

所屬學程：國立宜蘭大學生物技術學程；國立宜蘭大學保健生技產品學程；國立宜蘭大學動物飼養管理學程

授課時間：99 年度暑期-99 年 6 月 28 日至 99 年 9 月 4 日共計 10 週

計畫網站：<http://biotech.niu.edu.tw/main.php>

收費方式：校外人士依本校進修推廣部學分費規定收取 (北 2 區、東區資源中心學校師生另有優惠)

報名與公告：99 年 5 月 10 日至 6 月 15 日止；99 年 6 月 23 日將於網站公布錄取名單

課程總覽：

課程名稱	所屬學程	講授/實驗	學分	時數	上課時間	授課教師 (負責教師)	建議選修年級	招生人數
『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臨床應用領域』補助開設								
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臨床應用	生技	講授	1	18	08/02-08/06 08:00-12:00	陳威戎等校內外師資 9 人	大三以上	40
轉譯醫學研究與實務探討	生技	講授	1	18	08/03-08/06 14:00-16:00 08/09-08/11 10:00-16:00	陳怡伶等校內外師資 10 人	大四以上	24
重組蛋白質藥物之產製技術	生/保	實驗	1	54	06/28-07/03 08:00-18:00	郭村勇/吳燦輝	大四以上	20
腦功能測定動物模式之應用	生/保	實驗	1	54	07/05-07/10 08:00-18:00	楊澄臻/林佳靜/蔡孟利 曹博宏/林欣榮	大三以上	20
小分子藥物開發與作用機轉	生/保	實驗	1	54	07/12-07/17 08:00-18:00	陳怡伶/花國鋒/吳世雄	大三以上	20
臨床樣品之基因體與蛋白質體分析	生/保	實驗	1	54	08/23-08/28 08:00-18:00	陳威戎/陳銘正/鄭宇哲 陳立明/賴智偉	大三以上	20
單株抗體製備與臨床應用	生/保	實驗	1	54	08/30-09/04 08:00-18:00	賴裕順/張重男	大三以上	20
生醫產業校外實習(一)、(二)	生/保	實習	1+1	80+80	99 年 7 月或 8 月	各合作產業研發主管	大三以上	20
重要疾病的轉譯醫學研究	生技	遠距講授	2	36	08/12-08/15 每日 6 小時 08/21-08/22 每日 6 小時	陽明臨醫所等 9 位教授 收播端：花國鋒等 4 位	碩一以上	15
『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畜禽產業領域』補助開設								
動物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應用	生/飼	講授	1	18	07/06-07/16 10:00-12:00	許惠貞/陳威戎等校內外專家共 8 人	大三以上	50
畜禽生技產官學交流專題講座	生/保/飼	講授	1	18	07/06-07/16 13:00-15:00	邀請校內外專家共 8 人	大三以上	50
動物疫苗與分子檢測技術	生/飼	講授	1	18	07/06-07/16 15:00-17:00	郭村勇/鄭永祥等校內外師資共 7 人	大三以上	50
動物廢棄物處理	飼養	講授	1	18	07/19-07/21 10:00-17:00	黃士哲等校內外師資 8 人	大三以上	50
動物分子檢測操作技術	生/保/飼	實驗	1	54	07/19-07/24 08:00-18:00	鄭永祥/曹博宏等校內外師資共 11 人	大三以上	20
動物功能性基因操作技術	生/保/飼	實驗	1	54	07/26-07/31 08:00-18:00	陳銘正/許惠貞等校內外師資共 6 人	大三以上	20
生物產業校外實習(一)、(二)	生/保/飼	實習	1+1	80+80	99 年 7 月或 8 月	各合作產業研發主管	大二以上	20
動物產品創新研發與行銷	飼養	遠距講授	2	36	06/28-07/02,07/05 每日 6h	台大動科所等 10 人 收播端：陳裕文	大四以上	50
生物技術與智慧財產權	飼養	遠距講授	1	18	07/31-08/01 每日 9 小時	理律法律事務所等 4 位 收播端：許惠貞	大四以上	50
生物產業經營管理	飼養	遠距講授	1	18	07/27-07/29 每日 6 小時	台大資源中心等 4 位 收播端：許惠貞	大四以上	50
原『生物技術學程』與『保健生技產品學程』第三級進階核心實驗課程-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開設								
遺傳工程技術	生技	實驗	1	54	07/12-07/17 08:00-18:00	林世斌/陳莉臻	大三以上	20
蛋白質分離技術	生技	實驗	1	54	06/28-07/03 08:00-18:00	曹博宏	大三以上	20
基因體操作技術	生技	實驗	1	54	08/02-08/07 08:00-18:00	陳銘正/陳怡伶/花國鋒	大三以上	20
保健食品有效成份分析	保健	實驗	1	54	08/09-08/14 08:00-18:00	駱錫能/張永鍾 陳翠瑤/邱一鳴	大三以上	20
生技中草藥製程操作技術	保健	實驗	1	54	07/05-07/10 08:00-18:00	陳淑德/余嚴尊/黃中宜	大三以上	20
中草藥有效成分萃取與應用	保健	實驗	1	54	08/16-08/21 08:00-18:00	陳怡伶	大三以上	20

【回提案六】

各系專業必修課程抵免資訊應用與素養通識核心課程表

附件六

班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機械系四技進修部	計算機概論一	1	合抵資訊應用與素養 2 學分
	計算機概論二	1	
環工系進修學士班	計算機程式	2	
食品系進修學士班	資料處理	2	
電機系進修學士班	計算機概論	3	2 學分抵資訊應用與素養，1 學分仍計入專業必修
電子系四技進修部	計算機概論	3	

【[回提案七](#)】

國立宜蘭大學 ○○○研究所 99 學年入學學生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範例)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註
專題討論 一	Seminar I	1	0	1	1	1	
專題討論 二	Seminar II	1	0	1	1	2	
專題討論 三	Seminar III	1	0	1	2	1	
專題討論 四	Seminar IV	1	0	1	2	2	
必修課程				4	(不含碩士論文 6 學分)		
選修課程				20			
最低畢業學分數				24	(碩士論文另計)		

說 明:

註:

- 1.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 2.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回提案八](#)】

大學部 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

學制	序號	院別	系所別	最低畢業學分數				
				通識核心 課程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	其他選修	合計
大學部	1	人文及管理學院	外國語文學系	30	54	45	7	136
	2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30	43	60	3	136
	3	生物資源學院	生物工程學系 機電	30	79	18	9	136
	4		食品科學系	30	74	15	9	128
	5		動物學系 科技	30	60	35	10	135
	6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30	系必修 56	系選修 10	8	128
					學群必修 生態學群課程 14 經營學群課程 17 利用學群課程 16	學群必選 生態學群課程 10 經營學群課程 7 利用學群課程 8		
	7		園藝學系	30	61	27	12	130
	8	工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30	89	14	7	140

大學部 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

學制	序號	院別	系所別	最低畢業學分數				
				通識核心課程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	其他選修	合計
	9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30	79	19	14	142
大學部	10	工學院	材料工程學系 化學工程與	30	81	21	8	140
	11		環境工程學系	30	63	37	6	136
	12	電機資訊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30	65	32	9	136
	13		電子工程學系	30	61	38	7	136
	14		電資學院學士班	30	65 (含院基礎學程 20, 核心學程 22, 專業學程 23)	36 (修滿電資學院通過之選修學程兩個並取得學程證明)	5	136

碩、博士班 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

院 系 名 稱		畢業學分數	必修學分	選修學分	論文學分
人文及管理學院					
1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	42	6	36	6
2	經營管理研究所	42	12	30	6
工學院					
3	土木工程學系	26	2	24	6
4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8	4	24	6
5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24	0	24	6
6	環境工程學系	26	2	24	6
7	建築與永續規劃研究所	30	6	24	6
生物資源學院					
8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24	6	18	6
9	食品科學系	24	7	17	6
10	動物科技學系	24	8	16	6
11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24	9	15	6
12	園藝學系	24	8	16	6
13	生物技術研究所－碩士班	24	12	12	6
14	生物技術研究所－博士班	20	10	10	12
電機資訊學院					
15	電機工程學系	31	7	24	6
16	電子工程學系	28	4	24	6
17	資訊工程研究所	28	4	24	8

進修學士班、四技進修部 99 學年度入學班級學生應修課程學分標準

學制	序號	院別	系所別	最低畢業學分數				
				通識核心 課程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	一般選修	合計
進修學士班	1	工學院	環境工程學系	28	62	32	6	128
	2	生物資源學院	食品科學系	28	65	21	14	128
	3	電機資訊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28	53	35	12	128
四技進修部	1	工學院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8	68	18	14	128
	2	電機資訊學院	電子工程學系	28	53	35	12	128

【[回提案九](#)】

9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語文、體育、軍訓、其他)

課程類別	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演講	實習	學分	上課時間	修課條件
語文選修	1	日文 一 Japanese I	邱湘惠	2	0	2	週四 5 6	無
	2	日文 一 Japanese I	洪若英	2	0	2	週四 7 8	無
	3	日文 二 Japanese II	洪若英	2	0	2	週五 1 2	需具「日文 一」基礎
	4	日文 四 Japanese IV	邱湘惠	2	0	2	週一 7 8	修過「日文 三」或學過日文 90 小時以上者
	5	西班牙文 一 Spanish I	張雪芬	2	0	2	週一 5 6	無
	6	西班牙文 四 Spanish IV	張雪芬	2	0	2	週一 7 8	具有「西班牙文 三」同等的程度
	7	德文 一 German I	陳玉親	2	0	2	週一 3 4	無
	8	德文 二 German II	陳玉親	2	0	2	週一 5 6	已修習過「德文一」者。
	9	法文 一 French I	賴軍維	2	0	2	週二 3 4	無
	10	中級初階英語聽講 Basic Intermediate English Listening	余薈瑾	2	0	2	週二 7 8	已修習過大一英文
	11	中級英語聽講 Intermediate English Listening	劉春蘭	2	0	2	週一 3 4	已修習過大一英文
	12	中級初階英文寫作 Basic Intermediate English Writing	于宥均	2	0	2	週四 3 4	已修習大一英文且通過者；修課人數限 30 人
	13	中級英文寫作 Intermediate English Writing	陳宜君	2	0	2	週四 5 6	修習過「中級初階英文寫作」者為佳
	14	中級初階英文閱讀 Basic Intermediate English Reading	林群峯	2	0	2	週三 3 4	無
	15	中級英文閱讀 Intermediate English Reading	蘇 煒	2	0	2	週四 1 2	無
選修體育	1	基礎籃球 Basic Basketball	周俊三	0	2	1	週一 1 2	無

9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語文、體育、軍訓、其他)

課程類別	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演講	實習	學分	上課時間	修課條件
	2	基礎網球 Basic Tennis	鄧正忠	0	2	1	週一 5 6	無
	3	基礎有氧慢跑 Basic Aerobic Jogging	高全寬	0	2	1	週一 A B	無
	4	基礎羽球 Basic Badminton	林榮輝	0	2	1	週二 5 6	無
	5	基礎撞球 Basic Billiard	黃妙國	0	2	1	週三 9 A	無
	6	基礎慢跑 Basic Jogging	高全寬	0	2	1	週三 A B	無
	7	進階羽球 Advanced Badminton	許惠英	0	2	1	週四 3 4	無
	8	基礎桌球 Basic Table Tennis	董至聖	0	2	1	週四 5 6	無
	9	進階排球 Advanced Volleyball	陳瑞福	0	2	1	週四 5 6	無
	10	基礎游泳 Basic Swimming	鍾秀琴	0	2	1	週四 7 8	無
	11	基礎撞球 Basic Billiard	黃妙國	0	2	1	週五 5 6	無
	12	基礎獨木舟操槳 Basic Canoeing	廖學滄	0	2	1	週六 5678 (隔週上課)	(限修人數 20 人)
軍訓選修	1	孫子兵法與現代戰略 Art of War and Modern Strategy	林增成	2	0	2	週一 3 4	無
	2	台灣安全 The Security of Taiwan	劉金元	2	0	2	週一 7 8	無
	3	孫子兵法與 36 計 一 Art of War and Thirty Six Stratagem I	林增成	2	0	2	週一 A B	無
	4	國家安全與競爭力 Study of National Security and Competitiveness	劉麗君	2	0	2	週二 3 4	無
	5	領導統御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n Leadership	劉金元	2	0	2	週二 7 8	無
	6	海權與戰略 Sea Power and Thalassocracy	吳振財	2	0	2	週二 C D	無
	7	中國名將評析 Evaluation of the	劉麗君	2	0	2	週三 3 4	無

9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語文、體育、軍訓、其他)

課程類別	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演講	實習	學分	上課時間	修課條件
		in China						
	8	戰爭概論 The Concept of Warfare	劉麗君	2	0	2	週三 9 A	無
	9	軍隊與社會 Armed Forces and Society	劉麗君	2	0	2	週四 7 8	無
	10	二次大戰戰史 History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吳振財	2	0	2	週四 A B	無
	11	台灣戰史 History of the Taiwan War	林增成	2	0	2	週五 3 4	無
其他選修	1	近代物理 Introduction to Modern Physics	谷天心	3	0	3	週一 234	無
	2	資訊實務與認證 Information Practice and Certification	朱志明	2	0	2	週二 56	無
	3	資訊實務與認證 Information Practice and Certification	朱志明	2	0	2	週二 34	無

【[回提案十一](#)】

國立宜蘭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工學院綠色科技學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5.18 國立宜蘭大學工學院九十八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0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註
專題討論 一	Seminar I	1	0	1	1	1	
專題討論 二	Seminar II	1	0	1	1	2	
專題討論 三	Seminar III	1	0	1	2	1	
專題討論 四	Seminar IV	1	0	1	2	2	
碩士論文 一	Masters Thesis I	1	0	1	1	1	
碩士論文 二	Masters Thesis II	1	0	1	1	2	
碩士論文 三	Masters Thesis III	2	0	2	2	1	
碩士論文 四	Masters Thesis IV	2	0	2	2	2	
必修課程				10			
選修課程				24			
最低畢業學分數				34			

說 明：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國立宜蘭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工學院綠色科技學程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5.18 國立宜蘭大學工學院九十八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0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中文	英文	學分	實驗	演講	備註
材料科學	Materials Science	3	0	3	
環境科學與工程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3	0	3	
環境工程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2	0	2	
環境科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Science	2	0	2	
環境規劃與管理	Environmental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2	0	2	
電機工程概論	Introduction to electric engineering	3	0	3	
材料力學	Mechanics of Materials	3	0	3	
材料力學	Mechanics of Materials	3	0	3	
土壤力學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3	0	3	
專題研究(一)	Undergraduate Projects I	1	0	3	
專題研究(二)	Undergraduate Projects II	1	0	3	
專題研究(一)	Independent Study I	1	0	3	
專題研究(二)	Independent Study II	1	0	3	
專題研究(上)	Undergraduate Research I	1	0	3	
專題研究(下)	Undergraduate Research II	1	0	3	
學士論文(一)	Bachelor Degree Thesis	1	0		
學士論文(二)	Bachelor Degree Thesis	1	0		
污染防治	Pollution Control	3	0	3	
生物化學工程導論	Introduction t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3	0	3	
生物技術概論	Introduction to Biotechnology	3	0	3	
陶瓷材料	Ceramic Materials	3	0	3	
光電材料	Optoelectronic Materials	3	0	3	
再生能源概論	Introduction to Renewable Energy	3	0	3	
綠色化學工程	Green Chemical Engineering	3	0	3	
功能性高分子	Functional Polymers	3	0	3	
環境奈米技術	Environmental Nanotechnology	3	0	3	
工業安全	Industry Safety	3	0	3	
環工化學	Chemistry of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2	0	2	
環境生物技術	Environmental Biotechnology	2	0	2	
環境毒物學	Environmental Toxicology	3	0	3	
噪音與振動防治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Noise and Vibration	3	0	3	
環境奈米科技概論	Introduction of Environmental Nanoscience	3	0	3	
有害廢棄物管理	Hazardous Waste Management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工學院綠色科技學程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5.18 國立宜蘭大學工學院九十八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0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中文	英文	學分	實驗	演講	備註
新能源工程概論	Introduction to New Energy Engineering	3	0	3	
電動車輛	Electric Vehicle	3	0	3	
燃料電池	Fuel Cell	3	0	3	
太陽能發電導論	Introduction of Solar Power Generating	3	0	3	
風能發電	Wind Power Generating	3	0	3	
軟性電子概論	Introduction to Flexible Electronics	3	0	3	
室內通風設計	Design of Indoor Ventilation	3	0	3	
感測與量測	Sensor and Measurement	2	0	2	
生態工程概論	Introduction of Ecological Engineering	3	0	3	
生態建築技術	Technology of Ecological Architecture	3	0	3	
水土保持工程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Engineering	3	0	3	
水文分析及設計	Analysis and Design of Hydrology	3	0	3	
空間資訊系統概論	The Introduction of Geomatics	3	0	3	
遙感探測(一)	Remote Sensing (I)	2	0	2	
衛星測量學	Satellite Surveying	3	0	3	
混凝土技術	Technology of Concrete	3	0	3	
永續建築理論與評估系統	Sustainable Architecture Theory and Assessment System	3	0	3	
低耗能與省水建築	Low Energy and Water Conservation Architecture	3	0	3	
綠色建材	Green Materials	3	0	3	

說明:

1.本表所列課程，適用於本學系研究所碩士班各學年入學學生。

2.各學年入學學生應修習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依各該學年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之規定。

註:

1.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99 學年入學學生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註
專題討論 一	Seminar I	1	0	1	1	1	
生物資源特論 一	Advanced Bioresource I	2	0	2	1	1	
專題討論 二	Seminar II	1	0	1	1	2	
生物資源特論 二	Advanced Bioresource II	2	0	2	1	2	
專題討論 三	Seminar III	1	0	1	2	1	
專題討論 四	Seminar IV	1	0	1	2	2	
碩士論文 一	Masters Thesis I	1	0	1	1	1	
碩士論文 二	Masters Thesis II	1	0	1	1	2	
碩士論文 三	Masters Thesis III	2	0	2	2	1	
碩士論文 四	Masters Thesis IV	2	0	2	2	2	
必修課程				14			
選修課程				16			
最低畢業學分數				30			

說 明：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生資產業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Bioresource Industry	2	0	2	
生物機電特論 上	Advanced Biomechatronics Engineering I	1	0	1	
生物機電特論 下	Advanced Biomechatronics Engineering II	1	0	1	
動態系統模擬與分析	System Dynamics Simulation and Modeling	3	0	3	
振動學	Vibrations	3	0	3	
計算流體力學	Computational Fluid Dynamics	3	0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0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0	3	
工程統計學	Engineering Statistics	3	0	3	
訊號與系統	Signals and Systems	3	0	3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影像處理	Image Processing	3	0	3	
生醫材料	Biomaterials	3	0	3	
生物冷凍及脫水工程	Bio-Freezing and Dehydration Engineering	3	0	3	
應用電化學	Applied Electrochemistry	3	0	3	
園藝設施工程	Engineering in Horticulture Under Cover	3	0	3	
熱系統設計與分析	Design and Analysis of Thermosystems	3	0	3	
專家系統	Expert Systems	3	0	3	
訊號與神經科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Signals and Neuroscience	3	0	3	
生物光電技術	Fundamentals of Biophotonics	3	0	3	
循環生理學	Circulation Physiology	3	0	3	
生物感測器	Biosensors	3	0	3	
邏輯演算法在控制之應用	Applications of Logical Algorithms in Control	3	0	3	
系統工程	Systems Engineering	3	0	3	
機器人學	Robotics	3	0	3	
工程最佳化設計	Engineering Optimization	3	0	3	
微機電概論	Introduction to MEMS	3	0	3	
數位控制系統	Digital Control Systems	3	0	3	
實驗設計	Design of Experiments	3	0	3	
量測與儀表	Measurement and Instrumentation in Engineering	3	0	3	
有限元素法	Finite Element Method	3	0	3	
幾何建模	Geometric Modeling	3	0	3	
生醫材料表面性質	Surface Properties of Biomaterials	3	0	3	
生物電磁學	Bioelectromagnetics	3	0	3	
作業研究	Operations Research	3	0	3	
品質工程	Quality Engineering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神經刺激與模型	Neural Stimulation and Modeling	3	0	3	
生物輸送現象	Transport Phenomena in Biological System	3	0	3	
生物資訊學	Bioinformatics	3	0	3	
高等機械設計	Advanced Machine Design	3	0	3	
人因工程學	Human Factors Engineering	3	0	3	
生物環境模擬與控制	Simulation and Control of Bioenvironment	3	0	3	
養殖工程	Aquacultural Engineering	3	0	3	
系統模擬	System Simulation	3	0	3	
生醫訊號特論	Advanced Biomedical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奈米生物技術	Nano-Biotechnology	3	0	3	
電腦輔助分析	Computer Aided Analysis	3	0	3	
實驗動物技術	Techniques in Laboratory Animal	3	0	3	
神經生物技術	Techniques in Neurobiology	3	0	3	
環境控制技術	Environmental Control Technologies	3	0	3	
神經生理學	Neurophysiology	3	0	3	
非破壞性檢測	Nondestructive Evaluation	0	3	1	
環控農業工程	Controlled Environment Agriculture Engineering	3	0	3	
電腦輔助分析特論	Special Topics on Computer Aided Analysis	3	0	3	
試驗設計	Experimental Design	2	0	2	
食品科學研究法	Methodology in Food Science	0	3	1	
中草藥有效成分與活性分析	Analysis and Evaluation of Active Components in Chinese Herbs	0	3	1	
天然物化學	Natural Products Chemistry	3	0	3	
水產生物資源利用學	Utilization of Aquatic Bioresources	2	0	2	
本草學	Chinese Herbal Medicine	2	0	2	
生化工程	Bioprocess Engineering	3	0	3	
生技中草藥產業技術	Biotechnology Industry for Chinese Herb and Medicine	1	0	1	
生技中草藥製程操作技術	Bio-processing Technology for Chinese Herb and Medicine	2	0	2	
生物奈米技術	Bio-nanotechnology	3	0	3	
光譜分析和層析技術	Spectrometry and Chromatography Technology	3	0	3	
油脂學	Oils and Fats	2	0	2	
保健生技產業校外實習	Field Practice in Nutraceutical Bio-industry	0	60 小時	2	
保健食品有效成分分析	Analysis for Bioactive Components of Functional Food	0	3	1	
食品加工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Food Processing	3	0	3	
食品包裝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Food Package	2	0	2	
食品生物技術	Food Biotechnology	2	0	2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食品色香味化學	Food Pigment and Flavor Chemistry	2	0	2	
食品流變學	Food Rheology	2	0	2	
食品科技發展	Trends in 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0	2	
食品蛋白質	Food Proteins	2	0	2	
食品碳水化合物	Food Carbohydrates	2	0	2	
益生菌	Probiotics	2	0	2	
健康食品驗證技術	Assessment of Functionality for Healthy Food	2	0	2	
測試實驗室品質管理與認證	Quality Assurance and Accreditation of Testing Laboratories	2	0	2	
發酵技術	Fermentation Technology	2	0	2	
微生物代謝物開發技術	Techniques to Develop Functional Microbial Metabolites	2	0	2	
微生物生理學	Microbiological Physiology	2	0	2	
微生物鑑定技術	Microbial Identification Techniques	2	0	2	
電腦在食品研究上的應用	Computer Aids in Food Research	2	0	2	
熱分析技術	Thermal Analysis	2	0	2	
熱加工工程	Thermal Processing Engineering	3	0	3	
輸送和分離技術	Transport Phenomenon and Separation Technology	3	0	3	
遺傳工程技術	Genetic Engineering	0	3	1	
應用微生物學	Applied Microbiology	2	0	2	
營養生理學	Nutrition Physiology	2	0	2	
食品物性學	Physical Properties of Foods	2	0	2	
食品乳化技術	Emulsification in Food Science	2	0	2	
動物科技特論 一	Special Topics of Animal Science I	2	0	2	
動物科技特論 二	Special Topics of Animal Science II	2	0	2	
細胞分子生物學	Molecular Cell Biology	3	0	3	
動物營養代謝與調節	Metabolism and Regulation of Animal Nutrition	2	0	2	
分子病毒學	Molecular Virology	2	0	2	
泌乳生理學	Physiology of Lactation	2	0	2	
保育生物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on Conservation Biology	2	0	2	
動物生殖技術	Animal Reproductive Technology	2	0	2	
動物共生微生物	Animal Symbiotic Microorganisms	2	0	2	
動物生長調節	Animal Growth Regulation	2	0	2	
論文寫作	Technical Writing	2	0	2	
動物產品特論	Special Topics of Animal Products	2	0	2	
豬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of Swine Science	2	0	2	
草食動物營養生態	Nutritional Ecology of The Herbivore	2	0	2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畜產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Animal Industry	2	0	2	
畜產品利用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Utilization of Livestock Products	2	0	2	
蛋白質體學	Proteomics	3	0	3	
細胞學	Cell Biology	3	0	3	
蛋白質分離技術	Protein Isolation Techniques	0	3	1	
幹細胞技術	Stem Cell Technology	0	3	1	
基因體操作技術	Practices in genomic	0	3	1	
礦物質營養學	Minerals Nutrition	2	0	2	
養蜂學	Apiculture	3	0	3	
塑身生理學	Body Remodeling Physiology	2	0	2	
肥胖學	Obesity	2	0	2	
遺傳分析技術	Genetic Analysis Technology	2	0	2	
營養與基因表現	Nutrition and Gene Expression	2	0	2	
飼料添加劑特論	Special Topics of Feed Additives	2	0	2	
環境有害動物	Environmental Pests	3	0	3	
動物傳染病	Animal Infectious Disease	2	0	2	
蜂產品學	Bee Products	2	0	2	
腫瘤生物學	Molecular Biology of Cancer	2	0	2	
羊乳保健化妝品之開發應用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of Cosmetic Products from Goat Milk	2	0	2	
高等生物化學	Advanced Biochemistry	3	0	3	
腦功能動物模式之應用	The Application of Animal Models in The Evaluation on Brain Functions	0	2	1	
動物神經科學	Neuroscience	3	0	3	
瘤胃發酵生態應用學	Application of Rumen Fermentation and Ecology	2	0	2	
反芻動物營養	Ruminant Nutrition	2	0	2	
豬生產醫學	Swine Production Medicine	2	0	2	
科學論文寫作	Scientific Writing	2	0	2	
林業發展趨勢	Forest Development	3	0	3	
樹木分佈	Tree Distribution	3	0	3	
森林群落生態學	Forest Community Ecology	3	0	3	
系統生態學	Systematic Ecology	3	0	3	
林木生理生態學研究	Studies on Tree Ecological Physiology	3	0	3	
森林更新研究	Studies on Forest Regeneration	2	0	2	
森林干擾與復育	Forest Disturbance and Restoration	3	0	3	
生態專題 一	Research Program on Ecology I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生態專題 二	Research Program on Ecology II	3	0	3	
統計方法	Statistical Methods	3	0	3	
經營專題 一	Research Program on Management I	3	0	3	
經營專題 二	Research Program on Management II	3	0	3	
森林資源調查	Forest Inventory	3	0	3	
真菌研究方法	Methodology of Fungal Researches	3	0	3	
利用專題 一	Research Program on Utilization I	3	0	3	
利用專題 二	Research Program on Utilization II	3	0	3	
木材音響學	Acoustic of Wood	3	0	3	
木材機械性質	Mechanical Properties of Wood	3	0	3	
木結構工程分析	Engineering Analysis of Wood Structures	3	0	3	
木材解剖研究	Research of Wood Anatomy	2	0	2	
木材材質研究	Research of Wood Quality	3	0	3	
森林土壤形態與化育	Morphology and Genesis of Forest Soils	3	0	3	
遙感探測應用	Remote Sensing Application	3	0	3	
野生動物研究與保育各論	Wildlife Study and Conservation Topic	3	0	3	
脊椎動物危害防治	Problem Vertebrates Management	3	0	3	
森林土壤性質與程序	Properties and Processes of Forest Soils	3	0	3	
森林土壤性質與管理	Characteristics and Management of Forest Soils	2	0	2	
森林土壤管理	Management of Forest Soils	3	0	3	
森林土壤性質	Properties of Forest Soils	3	0	3	
休閒產業管理	Recreation Industry Management	2	0	2	
木材力學研究	Research for Wood Mechanic	3	0	3	
林產科學研究	Research of Forest Product Science	3	0	3	
木質環境科學	Environmental Science of Wood-based Materials	2	0	2	
木質材料非破壞檢測	Nondestructive Test of Wood	1	2	2	
行銷學	Marketing	3	0	3	
森林更新技術	Technique of Forest Regeneration	3	0	3	
土壤化學分析方法	Methods of Soil Chemical Analysis	1	2	2	
遙感探測應用	Remote Sensing Application	2	2	3	
森林種子生態學	The Ecology of Tree Seeds	3	0	3	
木材化學與加工	Wood Chemistry and Manufacturing	3	0	3	
野生動物研究實務	Practice of Wildlife Research	0	3	1	
園藝研究法 一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Horticultural Science I	2	0	2	
園藝研究法 二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Horticultural Science II	2	0	2	
高級蔬菜學	Advanced Olericulture	2	0	2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園藝作物逆境生理學	Stress Physiology of Horticultural Plants	2	0	2	
高級花卉學	Advanced Floriculture	2	0	2	
高級園藝植物組織培養	Advanced on Tissue Culture of Horticultural Crops	2	0	2	
高級果樹學	Advanced Pomology	2	0	2	
高級果樹生理學	Advanced Physiology of Pomology	2	0	2	
高級種苗生產學	Advanced Seed and Seedling Production of Horticultural Plants	3	0	3	
球根花卉學	Bulb Flowers	2	0	2	
高級園產品加工學	Advanced Processing of Horticultural Crops	2	0	2	
園產品分析	Analysis of Horticultural Crops	2	0	2	
高級園產品處理學	Advanced Post-harvest Technology of Horticultural Products	2	0	2	
園藝作物老化生理學	Senescence Physiology of Horticultural Crops	2	0	2	
試驗設計	Experimental Design	3	0	3	
生物防治	Biological Control	2	0	2	
高級植物保護	Advanced Plant Protection	2	0	2	
高級景觀規劃	Advanced Landscape Planning	2	0	2	
高級造園設計	Advanced Landscape Design	2	0	2	
基因重組技術學	Recombinant Gene Techniques	2	0	2	
高級生物技術學	Advanced Biotechnology	2	0	2	
高級分子生物學	Advanced Molecular Biology	2	0	2	
植物基因突變各論	Plant Gene Mutation	2	0	2	
植物基因轉殖技術	Plant Genetic Transformation	0	3	1	
中草藥轉殖及基源鑑定技術	Identific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of Chinese Herbal plants	0	3	1	
植物切片技術	Plant Histological Techniques	2	0	2	
生物技術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Biotechnology	2	0	2	
分子生物學特論一	Special Topics in Molecular Biology I	3	0	3	
分子生物學特論二	Special Topics in Molecular Biology II	3	0	3	
生化工程	Bioprocess Engineering	3	0	3	
分子選殖學	Molecular Cloning	3	0	3	
水產生物資源利用學	Utilization of Aquatic Bio-resources	2	0	2	
動物生殖技術	Animal Reproductive Technology	2	0	2	
分子病毒學	Molecular Virology	2	0	2	
發育生物學	Embryonic Development	3	0	3	
癌症基因學	Oncogenes	3	0	3	
疫苗學	Vaccinology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蛋白質分離技術	Protein Isolation Techniques	0	3	1	
基因體操作技術	Practices in Genomics	0	3	1	
蛋白質體學	Proteomics	3	0	3	
蛋白質體操作技術	Practices in Proteomics	0	3	1	
應用酵素學	Applied Enzymology	2	0	2	
營養與基因表現	Nutrition and Gene Expression	2	0	2	
人類疾病之動物模式	Animal Models for Human Disease	2	0	2	
單株抗體製備與臨床應用	Production and Preparation of Monoclonal Antibody	0	3	1	
生物奈米技術	Bio-Nanotechnology	2	0	2	
試驗設計學	Experimental Designs	3	0	3	
細胞分子生物學	Molecular Cell Biology	3	0	3	
保健食品開發與實務探討	Functional Foods Development and Case Study	2	0	2	
基因選殖技術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Gene Cloning Technology	3	0	3	
高等生化學	Advanced Biochemistry	3	0	3	
神經生物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Neurobiology	2	0	2	
機能性飼料添加劑	Functional Feed Additives	2	0	2	
遺傳工程技術	Technology of Genetic Engineering	0	3	1	
幹細胞技術	Stem Cell Technology	0	3	1	
肥胖學	Obesity	2	0	2	
快速檢測技術開發	Fundamental and Application of Human Disease Diagnosis	2	0	2	
微生物生理學	Microbiological Physiology	2	0	2	
生技產學合作交流講座	Biotechnical Industry-academy Cooperation Course	1	0	1	
中草藥有效成分萃取及應用	Purific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Active Components of Chinese Herbs	0	3	1	
腫瘤生物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Tumor Biology	3	0	3	
塑身生理學	Body Slimming and Remodeling Physiology	2	0	2	
微生物代謝物開發技術	Microbial Metabolite Development Technique	2	0	2	
基因轉殖操作技術	Transgenic Technology	2	1	3	
癌症藥物之研發趨勢與機會	R&D Trend and Market Opportunities of Cancer Drugs	2	0	2	
基因體與蛋白質體醫學	Genomic and Proteomic Medicine	1	0	1	
抗體工程操作技術	Practices in Antibody Engineering	0	3	1	
腫瘤細胞訊息傳導特論	Specific Topics in Cancer Signaling Pathways	2	0	2	
分子檢測	Molecular Detection Technique	2	0	2	
微生物鑑定技術	Microbial Identification Technique	2	0	2	
厭氧微生物代謝	Anaerobic Metabolism	2	0	2	
分子免疫學	Molecular Immunology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3.19 訂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神經生理學	Neurophysiology	3	0	3	
保健產品之分子免疫評估方法	Molecular Immuno-Assessment of Healthcare Products	0	3	1	
基因選殖操作技術	Practice of Gene Cloning	0	3	1	
血管新生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Angiogenesis	2	0	2	
腦功能測定動物模式之應用	The Application of Animal Models in the Evaluation on Brain	1	2	1	
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臨床應用	Clinical Application of Genomics and Proteomics	1	0	1	
轉譯醫學研究與實務探討	Translational Medicine Research and Case Study	1	0	1	
臨床樣品之基因體與蛋白質體分析	Genomic and Proteomic Analysis of Clinical Samples	0	3	1	
生醫產業校外實習 一	Internship in Biomedical Industry I		0	1	
生醫產業校外實習 二	Internship in Biomedical Industry II		0	1	
重組蛋白質藥物之產製技術	Production Technology of Recombinant Protein Drugs	0	3	1	
小分子藥物開發與作用機轉	Development and Mechanism Analysis of Small Molecule Drug	0	3	1	
科技管理導論 一	Introduction to Technology Management I	2	0	2	
重要疾病的轉譯醫學研究	Translational Medicine Research of Important Diseases	2	0	2	

說 明：

1. 本表所列課程，適用於本學系大學部各學年入學學生。
2. 各學年入學學生應修習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依各該學年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之規定。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6.08 修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註
專題討論一	Seminar I	2	0	2	1	1	
專題討論二	Seminar II	2	0	2	1	2	
碩士論文 一	Masters Thesis I	1	0	1	1	1	
碩士論文 二	Masters Thesis II	1	0	1	1	2	
碩士論文 三	Masters Thesis III	2	0	2	2	1	
碩士論文 四	Masters Thesis IV	2	0	2	2	2	
必修課程				10			
選修課程				24			
最低畢業學分數				34			

說 明：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6.08 修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數位信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數位影像處理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3	0	3	
數位通信	Digital Communications	3	0	3	
類神經網路	Neural Networks	3	0	3	
排隊理論	Queueing Theory	3	0	3	
無線網路	Wireless Networks	3	0	3	
系統晶片設計	System-on-Chip Design	3	0	3	
光電子學	OptoElectronics	3	0	3	
計算機輔助電路設計	Computer-Aided Circuit Design	3	0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Digital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	0	3	
金氧半元件理論	MOS Device Theory	3	0	3	
高速元件	High-Speed Devices	3	0	3	
最佳化理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0	3	
電磁理論	Electromagnetic Field Theory	3	0	3	
光纖通信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s	3	0	3	
模糊系統	Fuzzy Systems	3	0	3	
微波工程	Microwave Engineering	3	0	3	
調適信號處理	Adaptive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展頻通信	Spread Spectrum Communications	3	0	3	
型態辨識	Pattern Recognition	3	0	3	
編碼理論	Coding Theory	3	0	3	
演算法分析與設計	Analysis and Design of Algorithms	3	0	3	
高等作業系統	Advanced Operating Systems	3	0	3	
行動計算	Mobile Computing	3	0	3	
計算生物學	Computational Biology	3	0	3	
高速網路	High Speed Networks	3	0	3	
新世代網際網路(IPv6)整合技術	Next Generation Internet - IPv6	3	0	3	
先進 VLSI 元件理論	Theory of advanced VLSI devices	3	0	3	
化合物半導體元件	Compound Semiconductor Devices	3	0	3	
次微米元件物理	Submicron Device Physics	3	0	3	
DSP 積體電路設計	DSP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	0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Analog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	0	3	
射頻積體電路設計	RF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	0	3	
光電半導體	OptoElectronics Semiconductor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6.08 修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0	3	
微波元件	Microwave Devices	3	0	3	
無線通信系統	Wireless Communication Systems	3	0	3	
多媒體信號處理	Multimedia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微波電路設計	Microwave Circuit Design	3	0	3	
語音信號處理	Speech Signal Processing	3	0	3	
密碼學	Cryptography	3	0	3	
手持裝置天線設計	Antenna Design for Portable Devices	3	0	3	
平行與分散式處理	Parallel and Distributed Computing	3	0	3	
網路資訊安全	Network Information Security	3	0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0	3	
嵌入式系統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Embedded Systems	3	0	3	
科技英文	Technical English	3	0	3	
網際網路交換技術	IP Switching Technologies	3	0	3	
RFID 天線設計	RFID Antenna Design	3	0	3	
演化式計算	Evolutionary Computation	3	0	3	
光電工程	Optical Engineering	3	0	3	
高等電力電子學	Advanced Power Electronics	3	0	3	
再生能源技術	Renewing Energy Technologies	3	0	3	
電磁相容理論與實務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Theory and Practice	3	0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	Switching Power Supplies	3	0	3	
交直流轉換器設計	Design of AC/DC Converters	3	0	3	
電力品質	Electric Power Quality	3	0	3	
電力電子學應用	Power Electronics Applications	3	0	3	
電力電子系統分析與模擬	Power Electronic Systems Analysis and Simulation	3	0	3	
電子電路專論	Advanced Electronic Circuits	3	0	3	
諧波補償技術	Harmonic Compensation Technologies	3	0	3	
電感器及變壓器設計	Design of Inductor and Transformer	3	0	3	
電磁干擾理論與實務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Theory and Practice	3	0	3	
電機驅動控制理論與分析	Control Theory and Analysis for Electrical Drives	3	0	3	
DSP 晶片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s of DSP Chips	3	0	3	
電力系統	Power Systems	3	0	3	
電機機械理論與分析	Theory and Analysis of Electric Machinery	3	0	3	
晶片設計與實現技術	Chips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Techniques	3	0	3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專業選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99.06.08 修定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備註
節能專論	Special Topics on Energy Conservation	3	0	3	
線性系統理論	Linear Systems Theory	3	0	3	
現代控制理論	Modern Control Theory	3	0	3	
模糊理論	Fuzzy Theory	3	0	3	
機器人學	Robotics	3	0	3	
基因演算法	Genetic Algorithms	3	0	3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0	3	
適應性控制	Adaptive Control	3	0	3	
模糊控制	Fuzzy Control	3	0	3	
可變結構控制	Variable Structure Control	3	0	3	
強健性控制	Robust Control	3	0	3	
非線性控制	Nonlinear Control	3	0	3	
高等機器人學	Advanced Robotics	3	0	3	
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3	0	3	
小腦模式控制	Cerebellar Model Arithmetic Computer (CMAC) Control	3	0	3	
統計學習理論	Statistical Learning Theory	3	0	3	
生物資訊	Bioinformation	3	0	3	
支援向量回歸與應用	Support Vector Regression and its Application	3	0	3	
生物統計	Biostatistics	3	0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0	3	
隨機程序	Random Process	3	0	3	
光通訊原理	Principles of Optical Communications	3	0	3	
電腦通信網路	Computer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0	3	
無線通訊	Wireless Communications	3	0	3	
數位調變技術	Digital Modulation Techniques	3	0	3	
通訊協定原理	Principles of Communication Protocols	3	0	3	
數位傳輸理論	Principle of Digital Transmission	3	0	3	

說 明：

註：

1. 各課程如有須另加註明事項，得於該課程列最後之備註欄中註明。
2. 各系所如有須另為規範事項，得於說明欄中敘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回提案十三](#)】

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辦法

99.5.11 98 學年度第 8 次動物科技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99.5.18 生資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99.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使本系學生能於校外適當場所實習，透過工作實務與課堂所學理論結合，以培養具有動物科技學術及實務經驗之人才，依據本校校外實習課程準則，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之實習單位係指經本系審核通過之國內外公私立機構。
- 第三條 本系開設之校外實習視為專業選修課程，實習 80 小時以上計算 1 學分，實習 160 小時以上計算 2 學分，本課程至多採計 2 學分。
- 第四條 本系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原則於寒、暑假期間實施；修課對象為本系大二（含）以上學生。
- 第五條 本系每學期將公告各實習單位所提供之實習名額，並公告校外實習申請截止日期，及校外實習說明會日期。
- 第六條 學生於寒、暑假至實習單位實習，應填寫申請表(附件一)並於申請截止日前提交本系系辦。
- 第七條 校外實習指導教師每年應針對擬參加實習的學生舉辦校外實習說明會，說明內容除本辦法相關規定外，應針對校外實習之安全、態度、儀容、守時等要項進行說明。
- 第八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應投保平安保險，保險費不得低於勞保最低工資保險費，一切費用（含膳、食、旅、雜項等費用），除實習單位另有規定外，均由學生自行負擔。
- 第九條 學生實習原則上為無給職，實習單位可依其單位規定核發薪資。
- 第十條 學生實習時，應遵守實習單位之規定並受其指導，違者得請實習單位隨時通知校方，予以糾正或懲處。
- 第十一條 學生實習結束後，於次學期開學二週內須提出具體實習報告(附件二)紙本，繳交給本系指導教師。
- 第十二條 校外實習成績由實習指導老師參考實習報告與校外實習考核表(附件三)評定之。
- 第十三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
- 第十四條 本辦法提請各級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審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回提案十四】

國立宜蘭大學學程新開課程規劃一覽表

99學年度 第 1 學期 電資學院學士班 學系(所)、中心

課程名稱	演講	實驗	學分	必/選	開設班級	所屬學程	檢具教學大綱
互動式數位藝術 Interactive Digital Art	3	0	3	選	大電資一	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程	☒ 是
微波工程 Microwave Engineering	3	0	3	選	大電資三	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程	☒ 是
RFID 實驗 RFID Laboratory	0	3	1	選	大電資三	「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程」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院長簽章：

系(所)、中心主管簽章：

承辦人簽章：

年 月 日

【[回提案十五](#)】

國立宜蘭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辦法(草案)

99.06.02 98 學年度第 6 次體育室室務會議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培育體育運動人才、提升本校運動風氣與水準，特依據大學法第二十四條暨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以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十六條，訂定「國立宜蘭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辦理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事宜。
- 第二條 本校辦理運動績優學生招生考試，應成立招生委員會，由校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相關學系主任及體育室主任組成之。並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審議招生簡章，決定錄取標準及其他試務事項。
- 第三條 招生簡章應詳列招生學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考試日期、報名手續、評分標準、錄取方式及其他相關規定，並最遲於受理報名前二十天公告。
- 第四條 報考資格
凡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高職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並於當年度招生簡章規定之運動項目中符合下列運動績優資格者(僅限報考該項目)：
1. 取得教育部頒布「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甄審、甄試資格者，且持有證明文件者。
 2. 凡曾參加全國性運動會或甲組聯賽，且持有證明文件者。
 3. 凡曾任高中職以上運動代表隊隊員，術科成績優異且持有學校證明文件者。
- 第五條 招生名額
運動績優生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名額辦理。由各相關學系提供 1 名或以上之名額。
1. 錄取生報到後，不得報考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否則一經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
 2. 其報到後之缺額回流至各相關學系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使用。
- 第六條 招生入學考試：
1. 採考生繳驗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依各相關學系訂定學科能力要求標準進行學科能力之檢定；通過各相關學系學科能力檢定及報考資格者，方通知參加術科考試。必要時得進行審查資料或口試。
 2. 術科考試項目由體育室術科能力檢定小組訂定之，經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列入招生簡章。

第七條 錄取原則

依甄選結果及報名時選填之志願順序分發，分發原則明訂於招生簡章。

第八條 錄取生如持偽造或不實學經歷及成績證明等，經發現後取消入學資格，已入學者應予開除學籍。

第九條 考生如對考試結果或考試相關事宜有疑義時，應於放榜後一個月內向招生委員會以書面提出，由招生委員會依簡章及相關規定並會同相關學系處理後於一個月內逕予答覆；必要時得簽請校長組成處理小組，經討論後予以函復。

第十條 辦理試務工作時，若有三等親以內之親屬報名考試，應主動迴避。參與人員對於試務工作負有保密義務。所有應試評分資料須妥予保存一年，但依規定提起申訴者，應保存至申訴程序或行政救濟程序確定時為止。

第十一條 本項招生經費收支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據招生簡章規定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提案十七】](#)

國立宜蘭大學休閒產業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6 年 5 月 14 日自然資源學系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

96 年 5 月 17 日生物資源學院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96 年 6 月 28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6 年 11 月 12 日自然資源學系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11 月 16 日生物資源學院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12 月 28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5 月 19 日人文及管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6 月 14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國立宜蘭大學休閒產業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修習辦法乃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所訂定，本學程以休閒遊憩資源永續利用，與培養休閒產業人才為宗旨。

第二條、本學程以人文及管理學院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為主辦單位。

第三條、本學程由人文及管理學院院長遴聘本校休閒產業課程相關教師 7~9 人為審查小組成員，研擬課程、審查學生修讀申請及修畢證明。

第四條、本學程之修習開放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申請，申請者必須修滿本學程規劃課程 24 學分以上。

第五條、申請本學程的學生至少需選修不屬於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課程 9 學分以上。且本學程之課程與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課程相同時，不得採計為本學程課程學分。

第六條、各系、所之課程欲加入本學程者，提請本學程審查小組通過後，始可納入本學程。

第七條、本學程修習之申請於每學期第六週結束前向本學程審查小組提出。

第八條、本學程修畢且成績及格者，由學校核發「休閒產業學分學程」證明書。

第九條、本辦法經人文及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及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回提案十九](#)】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

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9.05.20 98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99.06.14 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訂定。
- 第二條 學程名稱：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
- 第三條 主辦單位：電機資訊學院
- 第四條 設置宗旨：嵌入式系統已為我國高科技產業核心之一，為了配合國家科技產業升級與發展技術密集產業需求，發展整合通訊、電腦與消費性電子等 3C 客製化產品於嵌入式系統之設計與應用能量，以延續我國既有產業競爭力，因此設立本學程。本學程之設立，將可培育嵌入式系統設計與應用所需之人才，未來將可直接投入 3C 產業，以提升嵌入式系統所需科技人才的數量與質量。
- 第五條 課程規劃：參閱「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 第六條 修讀資格：凡國立宜蘭大學學生皆可報讀。
- 第七條 學分限制：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 第八條 學程證書核發：修畢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內之課程至少二十學分，其成績合格者，可檢具歷年成績單及學程證明書申請表，向主辦單位提出學程證明書之核發申請，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後，呈由學校核發「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證明書。
- 第九條 本辦法經學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開課學期	學分
專業基礎必選 (三選二) [註二]	計算機程式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1下	3
	計算機組織	電子工程學系	2下	3
	資料結構	電子工程學系	2下	3
專業必選 (二選一) [註二]	嵌入式單晶片系統應用	電子工程學系	4上	2
	嵌入式系統設計/ 嵌入式系統設計與應用	電子工程學系	4下	3
專業實驗必選 (二選一) [註二]	微處理機實驗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3上	1
	嵌入式系統實驗	電子工程學系	4上	1
專業選修組	FPGA設計與實驗	電子工程學系	3下	1
	組合語言	電子工程學系	2上	3
	網路伺服器建置	電子工程學系	2上	1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電子工程學系	2上	3
	數位系統設計	電子工程學系	2上	3
	系統程式	電子工程學系	2下	3
	作業系統原理	電子工程學系	3上	3
	微處理機原理/ 微處理機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3上	3
	數位系統快速雛形設計/ 數位電路設計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3上	3
	電腦網路	電子工程學系	3上	3
	計算機結構	電子工程學系	3下	3
	介面原理	電子工程學系	3下	3
	資料庫系統	電子工程學系	3下	3
	數位通信/ 密碼學/ 數位影像處理/ 語音信號處理/ 多媒體信號處理	電子工程學系	4上/ 4下/ 4上/ 4下/ 4下	3

註一：開課學期僅供修讀參考，以實際開課為準。

註二：必選課程需成績及格始可申請本學程證書。

註三：專業應用選修至多僅核計 3 學分。

【回提案二十】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

RFID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8.05.15 97學年度第3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98.06.12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98.11.25 98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98.12.18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5.20 98學年度第3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99.06.14 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訂定。
- 第二條 學程名稱：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
- 第三條 主辦單位：電機資訊學院
- 第四條 設置宗旨：隨著無線通訊/網路的日益普及，RFID 不僅是人類科技發展的重要進展，其應用很可能成為改變人類消費方式的新興科技。本學程之目的即提供學生RFID 相關之基礎應用技術，期能協助國內產業界培養RFID 系統研發、實務應用等之人才。
- 第五條 課程規劃：參閱「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 第六條 修讀資格：凡國立宜蘭大學學生皆可報讀。
- 第七條 學分限制：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 第八條 學程證書核發：修畢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內之課程至少二十一學分，其成績合格者，可檢具歷年成績單及學程證明書申請表，向主辦單位提出學程證明書之核發申請，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後，呈由學校核發「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證明書。
-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RFID 基礎應用技術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學分
核心課程 (必修)	RFID 概論	電機系	3
	RFID 應用	資工所	3
產學合作 實務課程 (必修)	<u>RFID 實驗</u>	學士班	1
輔助課程 (選修)	電磁干擾理論與實務	電機系	3
	RFID 晶片設計	電子系	3
	RFID 天線設計	電子系	3
	電磁波	電子系	3
	微波工程	學士班	3
	無線通訊	電機系	3
	無線網路	資工所	3
	嵌入式系統設計	資工所	3
	家庭感測網路	資工所	3
	網路程式設計	資工所	3
	網路資訊安全	資工所	3

【[回提案二十一](#)】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

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6.04.23 95 學年度第五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6.06.20 95 學年度第七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6.06.28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96.11.13 96 學年度第一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7.04.02 96 學年度第五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7.04.25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8.03.12 97 學年度第二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8.03.20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5.20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訂定。
- 第二條 學程名稱：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
- 第三條 主辦單位：電機資訊學院
- 第四條 設置宗旨：響應藝術與科技整合的時代的來臨，落實經濟部「加強科技專案創新前瞻研發比重執行要點」，積極推動「學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開發前瞻、創新性產業技術，促成領導型產業技術之發展及推動新興高科技產業發展，並配合我國發展成為產業創新研發中心之政策。
- 第五條 課程規劃：參閱「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 第六條 修讀資格：凡國立宜蘭大學學生皆可報讀。
- 第七條 學分限制：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 第八條 學程證書核發：修畢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內之課程至少二十一學分，其成績合格者，可檢具歷年成績單及學程證明書申請表，向主辦單位提出學程證明書之核發申請，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後，呈由學校核發「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證明書。
-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智慧生活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學分
核心 課程 (必修)	無線通訊與數位應用概論	資訊工程研究所-通識中心	2
	智慧生活與科技藝術專題講座	資訊工程研究所-通識中心	2
	虛擬實境應用	學士班	3
	多媒體傳輸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實務 課程 (必修)	專題研究(一)	電資學院各系所	1
	專題研究(二)	電資學院各系所	1
輔助 課程 (選修)	無線網路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計算機圖學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影像視訊處理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數位系統設計	電子工程系	3
	數位影像訊號壓縮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互動式數位藝術	學士班	3

【[回提案二十三](#)】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 資通安全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5.11.6 95 學年度第二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5.11.10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5.17 95 學年度第六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6.6.28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10 96 學年度第四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7.4.25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05.20 98 學年度第三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訂定。
- 第二條 學程名稱：資通安全學分學程
- 第三條 主辦單位：電機資訊學院
- 第四條 設置宗旨：隨著電腦與網際網路的日益普及，電腦系統與網際網路之安全威脅也日益嚴重，這些資通安全問題之研究與防護工作需要大量資通安全人才之投入，本學程之設立以培育我國資通安全政策與產業發展所需之資通安全科技人才，期望全面提升我國資通安全科技人才的數量與質量。
- 第五條 課程規劃：參閱「資通安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 第六條 修讀資格：凡國立宜蘭大學學生皆可報讀。
- 第七條 學分限制：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
- 第八條 學程證書核發：修畢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內之課程至少二十一學分，其成績合格者，可檢具歷年成績單及學程證明書申請表，向主辦單位提出學程證明書之核發申請，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後，呈由學校核發「資通安全學分學程」證明書。
-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資通安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修正後全文)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學分
核心 課程 (必修)	資訊安全導論	電子工程學系	3
	網路資訊安全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電子商務安全	電子工程學系	3
	資訊安全管理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產學 合作 實務 課程 (必修)	資訊安全實習	電資學院	1
	專題研究(一)	電資學院各系所	1
	專題研究(二)	電資學院各系所	1
輔助 課程 (選修)	資通訊犯罪防治	電資學院-通識中心	3
	資訊法律	電子系-通識中心	3
	密碼學	電子工程學系	3
	數位鑑識	資訊工程研究所	3

【[回提案二十三](#)】

國立宜蘭大學「動物飼養管理學分學程」修習辦法

97.2.19 動物科技學系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97.5.8 生資學院 96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97.6.4.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9.4.13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9.5.18 生資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99.06.14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乃依據國立宜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訂定，本學程整合動物相關之課程，使學生具備動物飼養與管理完整的知識與技術。
- 第二條 本學程委員會以動物科技學系系主任為召集人，由召集人遴派動物飼養管理課程相關教師 4 至 6 人為審查小組成員，研擬課程、審查學生修讀之資格申請及修畢之證明。
- 第三條 本學程之修習開放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申請，申請者必須修滿本學程規劃課程 24 學分以上。課程分三級，包含 1、基礎課程；2、動物總論課程：A 至 D 類至少各選一門；3、動物各論課程：A 至 F 類至少選三類，且至少 10 學分。另需校外實習一個月成績至少 70 分。
- 第四條 本學程修習之申請必須在畢業前向本學程委員會提出；申請學程證明之學生則應於每學期第 12 週前備齊本學程之相關文件備查，本學程委員應於學期成績繳交結束一週內審查。
- 第五條 本學程修畢且成績及格者，由學校核發「動物飼養管理學分學程」證明書。
- 第六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TOP】](#)